



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国平安

保险·银行·投资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别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 客户结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格力的销售收入占当年总收入的比重较高，分别为 68.02% 和 64.22%。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对格力产生较大依赖，这对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和盈利带来潜在风险。在格力对本公司产品需求产生变动时，公司业绩将受到大幅影响。

公司与格力合作时间在 10 年以上，双方关系较为稳定。为摆脱对单一客户的过度依赖，公司正在采取措施加大与家电行业知名企业，如美的、容声的合作力度，并不断开发新产品和新应用领域客户，以降低对格力的依赖。

二、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由于下游大客户定制化的产品需求特点，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工艺的改进是公司生产与发展的关键，作为掌握公司核心技术的员工在此方面发挥了较大的作用。但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和竞争的加剧，行业对技术人才尤其是核心技术人才的需求将增加，人力资源的竞争将加剧。如果公司在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落后于行业内其他公司，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人员不足甚至流失的风险。

三、 毛利率波动风险

1、 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近年来存在一定的价格波动。根据中国钛白粉网的统计数据，2013 年，受国内钛白粉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国内钛白粉价格呈现不断下降的趋势，如金红石型钛白粉从年初的每吨 1.70 万元至 1.80 万元下降到年底的每吨 1.30 万元至 1.40 万元，降幅达 20.00% 左右。受此影响，2013 年公司钛白粉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下降 16.87%，产品成本下降，毛利率提高。未来随着供求关系改善，如果钛白粉价格回升，公司将面临产品成本上升的风险。

2、销售价格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大多数为定制化产品,对研发技术和服务水平要求高,因而公司产品价格也相对较高。但由于公司的下游主要客户规模较大,处于相对强势地位,如果下游客户要求降低产品价格,公司的议价能力相对较弱,销售价格和毛利率将面临下降风险。

公司与下游主要客户合作时间较长,客户关系基本比较稳定。公司与客户之间一般根据产品成本和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销售价格,与主要客户一般按年度确定各种型号产品价格。此外,公司在不断的进行研发投入,以更好地满足客户定制化、多型号、更新快的产品需求特点,增强客户粘性。

四、 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色母粒产品下游行业集中在家电等领域,近年来,家电行业受经济发展和政策利好因素推动发展较快。但随着新能效标准和补贴新政策的出台,以及受房地产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放缓的影响,家电企业的快速发展或将有所放缓,从而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五、 行业竞争风险

国内色母粒行业企业众多,高端与低端市场竞争均较为激烈。2011年纳入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统计范围的国内主要色母粒企业达236家,其中年产量10000吨以上的企业有17家,年产量10000吨以下的企业有219家。高端色母粒市场领域主要由规模较大、技术实力雄厚的企业占据。由于中国国内塑胶市场容量较大,发展前景良好,市场环境逐步成熟,不断吸引像科莱恩、普立万、卡博特等全球领先特种化工产品集团公司在中国投资,进一步加剧了高端色母粒市场的竞争风险。低端色母粒市场主要由规模较小的企业占据。除上述纳入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统计范围内的企业之外,色母粒行业还存在大量中小型作坊式企业,生产能力高度分散使得我国低端色母粒市场处于一个恶性价格竞争环境。

六、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卢俊文和黎彬瑗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80.81% 的股份。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积极提高治理水平，在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及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公司外部监督得到加强。

七、 公司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和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更趋复杂。公司规模的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能否建立起完善的管理体系，保证公司安全有效的运营将至关重要。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不能进一步提高，管理体系不能适应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将对公司未来的经济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八、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844001311，有效期三年），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144000353，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公司在税务机关办理了税收优惠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享受期限到期后公司不能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从而不能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九、 发出商品管理风险

由于格力、美的等下游大家电客户的采购策略和公司与之多年的合作习惯，公司对该部分客户采用客户领用销售模式。在该种模式下，公司的发出商品在租用的客户仓库存放，公司业务员对产品的保管及客户领用随时进行跟踪。对客户仓库存货每月进行抽盘，年中、年末进行全盘，盘点时业务员会同公司财务部人员、营业部人员，对存货实物进行清点，并与公司发出商品存货期末账面余额进

行核对。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发出商品余额分别为 1,570.58 万元和 2,195.95 万元，主要为存放在格力、美的的发出商品。如果由于客户仓库保管不当或者其他原因（如不可抗力等）造成发出商品毁损、灭失，则可能会对公司带来一定的损失。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7
释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简介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4
四、公司历次股权变更	16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2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2
七、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5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8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28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0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	33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40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8
六、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	5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8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8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59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9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60
五、公司独立性	60
六、同业竞争	62
七、关联方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6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63
九、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6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6
一、最近两年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66
二、审计意见类型.....	74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74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92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132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6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36
八、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37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38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38
第五节 相关声明	142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3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4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14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46
第六节 附件	147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介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波斯科技	指	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广州市波斯塑胶颜料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的前身）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
元	指	人民币元
格力	指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美的	指	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容声	指	佛山市顺德区容声塑胶有限公司
新宝	指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泛昌	指	东莞泛昌窗帘制品有限公司
威康特	指	常州威康特塑料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胜威	指	常州胜威塑料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科莱恩	指	科莱恩化工集团（CLARIANT），全球领先的特种化工产品公司，在国内主要通过科莱恩色母粒（上海）有限公司等公司参与色母粒行业竞争
普立万	指	普立万公司（POLYONE），全球领先的提供特种聚合物材料、定制化服务和端到端解决方案的化工领域知名公司，在国内通过普立万聚合体（苏州）有限公司等公司参与色母粒行业竞争

毅兴行	指	毅兴行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主要从事塑料原料贸易及颜色配置及加工
卡博特	指	美国卡博特公司，专业从事生产特殊化工产品和特种化工材料的跨国公司，在炭黑及黑色母供应上处于世界领先地位
埃克森美孚	指	ExxonMobil Chemical Asia Pacific BRN.52893724C，埃克森美孚化工亚太区机构，公司供应商之一
色母粒	指	由高比例颜料与热塑性树脂经良好分散而制成的一种着色材料
功能色母粒	指	具有抗静电、耐候、发泡、抗菌、消光、阻燃等其中一种或几种特定功能和特性的色母粒
色粉	指	由高性能颜料、分散剂、添加剂经特殊研磨而成的粉状着色剂
ABS	指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三种单体共聚而成的高聚物
PE	指	聚乙烯，一种应用广泛的塑料。
PP	指	聚丙烯，一种应用广泛的塑料。
PS	指	聚苯乙烯，一种应用广泛的塑料。
PVC	指	聚氯乙烯，一种应用广泛的塑料。
HIPS	指	耐冲击性聚苯乙烯，通过在聚苯乙烯中添加聚丁基橡胶颗粒的办法生产的一种抗冲击的聚苯乙烯产品。
耐候	指	材料暴露在日光、冷热、风雨等气候条件下能保持本身理化性的性能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总加不符均有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Bosi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卢俊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8年10月23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2年11月5日

注册资本：4,800.00万元

住所：广州市萝岗区云庆路7号

邮编：510530

电话：020-82253210

传真：020-82253220

互联网网址：www.bosikj.com

董事会秘书：黎泽顺

信息披露负责人：黎泽顺

组织机构代码：71244210-6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代码 C2929）”。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

主营业务：从事各类功能色母粒、普通色母粒和其他塑料添加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二、 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情况

- 1、股票代码：830885
- 2、股票简称：波斯科技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1.00 元
- 5、股票总量：4,800.00 万股
- 6、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1、法律法规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的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未对所持股份作出严于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3、挂牌日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公司股票在挂牌日可以进入股转系统公开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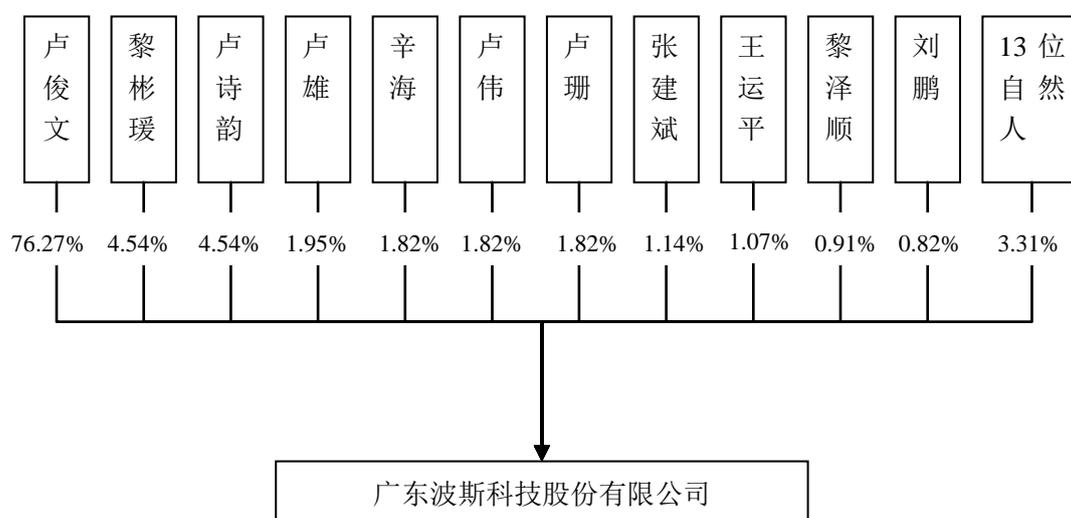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担任董事、监事、高管情况	持股数	冻结质押	挂牌日可转让股数
1	卢俊文	董事长	36,611,374	无	9,152,843
2	黎彬瑗	-	2,179,249	无	726,416
3	卢诗韵	-	2,179,249	无	2,179,249
4	卢雄	-	937,200	无	937,200
5	辛海	副董事长	873,024	无	218,256
6	卢伟	-	871,680	无	871,680
7	卢珊	-	871,680	无	871,680
8	张建斌	-	545,616	无	545,616
9	王运平	副总经理	511,824	无	127,956
10	黎泽顺	董事、总经理 兼董事会秘书	436,512	无	109,128
11	刘鹏	副总经理	392,832	无	98,208
12	程建皇	-	143,376	无	143,376
13	曾冬燕	-	141,888	无	141,888
14	付少红	-	138,816	无	138,816
15	辛路	-	133,584	无	133,584
16	郑权兵	监事	128,352	无	32,088
17	刘建军	-	122,640	无	122,640
18	麦碧云	监事	117,840	无	29,460
19	闫豫帼	-	113,952	无	113,952
20	杨玲	-	113,280	无	113,280
21	罗静梅	-	111,744	无	111,744

22	余海龙	-	111,744	无	111,744
23	厉传新	-	108,672	无	108,672
24	王义坤	-	103,872	无	103,872
	合计		48,000,000		17,243,348

三、 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子公司，拥有1个南京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成立日期：1999年9月23日

营业场所：南京高新开发区柳州北路22号

负责人：王运平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一般经营项目：颜料、染料、塑料批发和零售贸易；来样板配剂；塑料色母料加工生产，提供售后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卢俊文，持有公司 76.27%的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卢俊文和黎彬瑗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80.81%的股份。

卢俊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61 年，大专学历。1980 年至 1983 年任职于广东驳运总公司；1983 年至 1987 年就读于暨南大学中文系；1987 年至 1998 年分别从事酒楼、餐饮及色母粒销售工作；1997 年至 1999 年于暨南大学攻读 MBA 课程；1998 年创建广州市波斯塑胶颜料有限公司，具有多年色母粒行业从业经验及丰富的管理经验，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

黎彬瑗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64 年，大专学历。1988 年至 2002 年在暨南大学语文中心任教务秘书；2002 年至今在暨南大学中文系任科研秘书。

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比例（%）	股东性质
1	卢俊文	3,661.14	76.27	自然人
2	黎彬瑗	217.92	4.54	自然人
3	卢诗韵	217.92	4.54	自然人
4	卢雄	93.72	1.95	自然人
5	辛海	87.30	1.82	自然人
6	卢伟	87.17	1.82	自然人
7	卢珊	87.17	1.82	自然人
8	张建斌	54.56	1.14	自然人
9	王运平	51.18	1.07	自然人

10	黎泽顺	43.65	0.91	自然人
合计		4,601.74	95.87	自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3、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卢俊文与黎彬瑗为夫妻关系，与卢诗韵为父女关系，与卢雄、卢伟为兄弟关系，与卢珊为兄妹关系。上述 6 位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辛海与辛路为兄弟关系，此 2 位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历次股权变更

（一） 有限公司成立

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广州市波斯塑胶颜料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8 年 10 月 23 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卢俊文，经营范围为：销售颜料、染料、五金用具、日用百货、家用电器、日用杂品。

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卢俊文以货币资金 5.00 万元和实物资产（101 颜料色粉）19.00 万元认缴出资 24.00 万元；辛海以货币资金 5.00 万元和实物资产（101 颜料色粉）19.00 万元认缴出资 24.00 万元；广州市雅昌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2.00 万元认缴出资 2.00 万元。

1998 年 9 月 15 日，广州恒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恒验字（1998）第 234 号《验资报告》对出资情况予以审验。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卢俊文	24.00	48.00
辛海	24.00	48.00

广州市雅昌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2.00	4.00
合计	50.00	100.00

(二) 第一次股权转让和第一次增资(50.00 万元到 300.00 万元)

2002 年 2 月 26 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 同意广州市雅昌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出资额 2.00 万元分别转让给卢雄 0.50 万元、卢俊文 0.50 万元、辛海 1.00 万元; 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2002 年 2 月 26 日, 广州市雅昌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与卢雄、卢俊文、辛海签署《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 约定广州市雅昌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出资 0.50 万元、0.50 万元和 1.00 万元按照 1.00 元/单位注册资本的价格分别转让给卢雄、卢俊文、辛海。

2002 年 4 月 3 日, 广东丰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衡会[2002] 验字第 B1045 号《验资报告》, 经审验, 卢俊文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 123.00 万元; 辛海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 65.36 万元, 以小轿车增加注册资本 60.64 万元; 卢雄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 0.50 万元, 以小客车增加注册资本 2.50 万元; 广州市雅昌商贸发展有限公司退出原投资 2.00 万元。

2002 年 8 月 22 日,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 同意辛海以小轿车增加注册资本 60.64 万元改为以货币资金 60.64 万元出资, 同意卢雄以小客车增加注册资本 2.50 万元改为以货币资金 2.50 万元出资。

2002 年 8 月 25 日, 广东丰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衡会验字[2002] 第 B1087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变更形式后的增资情况予以审验。

2002 年 9 月 25 日, 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 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卢俊文	147.00	49.00
辛海	150.00	50.00
卢雄	3.00	1.00

合计	300.00	100.00
----	--------	--------

（三） 第二次增资（300.00 万到 1000.00 万）

2005 年 6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决定将注册资本增加 700.00 万元，其中卢俊文和辛海分别以货币资金形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350.00 万元。

2005 年 8 月 10 日，广东丰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衡会[2005]验字第 B042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情况予以审验。

2005 年 9 月 2 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卢俊文	497.00	49.70
辛海	500.00	50.00
卢雄	3.00	0.30
合计	1000.00	100.00

（四） 第三次增资（1000.00 万到 2000.00 万）

2007 年 7 月 16 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决定将注册资本增加 1,000.00 万元，其中卢俊文和辛海分别以货币资金形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2007 年 8 月 21 日，广东丰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粤衡会[2007]验字第 B038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情况予以审验。

2007 年 9 月 24 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卢俊文	997.00	49.85
辛海	1000.00	50.00
卢雄	3.00	0.15
合计	2000.00	100.00

（五）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5月25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辛海将持有的100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卢俊文。

2010年5月27日，卢俊文与辛海签署《股权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辛海将其持有的1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卢俊文，转让价格为50.00万元。

2010年7月22日，公司就本次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卢俊文	1997.00	99.85
卢雄	3.00	0.15
合计	2000.00	100.00

（六） 第三次股权转让和第四次增资(2000.00万到2199.29万元)

2011年9月13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卢俊文将其持有的出资额319.52万元分别转让给其配偶黎彬瑗99.85万元、女儿卢诗韵99.85万元、胞兄卢雄39.94万元、胞兄卢伟39.94万元和胞妹卢珊39.94万元；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99.29万元，由黎泽顺、刘鹏等18名新自然人股东按2.10元/单位注册资本的价格以货币资金形式认缴。

2011年9月13日，卢俊文分别与配偶黎彬瑗、女儿卢诗韵、胞兄卢雄、胞兄卢伟、胞妹卢珊签署《股权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将其持有的出资额319.52万元分别转让给黎彬瑗99.85万元、卢诗韵99.85万元、卢雄39.94万元、卢伟39.94万元和卢珊39.94万元，转让价格均为1.00元

2011年11月7日，广州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志信验字(2011)第00101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审验。

2011年11月15日，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卢俊文	1,677.48	76.27
黎彬瑗	99.85	4.54
卢诗韵	99.85	4.54
卢雄	42.94	1.95
辛海	40.00	1.82
卢伟	39.94	1.82
卢珊	39.94	1.82
张建斌	25.00	1.14
王运平	23.45	1.07
黎泽顺	20.00	0.91
刘鹏	18.00	0.82
程建皇	6.57	0.30
曾冬燕	6.57	0.30
付少红	6.36	0.29
辛路	6.12	0.28
郑权兵	5.88	0.27
刘建军	5.62	0.26
麦碧云	5.40	0.25
闫豫帼	5.22	0.24
杨玲	5.19	0.24
罗静梅	5.12	0.23
余海龙	5.12	0.23
厉传新	4.98	0.23
王义坤	4.76	0.22
合计	2,199.29	100.00

（七）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12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2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410354号《审计报告》，审计确认截至2012年8月31日公司净资产为74,445,860.84元。

2012年9月28日，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联信（证）评报字[2012]第A0294号《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2012年8月31日经审计账面价值为74,445,860.84元的净资产的评估值为94,714,376.07万元。

2012年9月2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450028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情况予以审验。

2012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同意以截至2012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额74,445,860.84元，按1:0.644764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份4,800.00万股，其余26,445,860.8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2年11月5日，公司就本次整体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卢俊文	3,661.14	76.27
卢诗韵	217.92	4.54
黎彬瑗	217.92	4.54
卢雄	93.72	1.95
辛海	87.30	1.82
卢伟	87.17	1.82
卢珊	87.17	1.82
张建斌	54.56	1.14
王运平	51.18	1.07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黎泽顺	43.65	0.91
刘鹏	39.28	0.82
程建皇	14.34	0.30
曾冬燕	14.19	0.30
付少红	13.88	0.29
辛路	13.36	0.28
郑权兵	12.84	0.27
刘建军	12.26	0.26
麦碧云	11.78	0.25
闫豫帼	11.40	0.24
杨玲	11.33	0.24
罗静梅	11.17	0.23
余海龙	11.17	0.23
厉传新	10.87	0.23
王义坤	10.39	0.22
合计	4,800.00	100.00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动。

五、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

1、卢俊文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2、辛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62 年，高中学历。

1998 年参与创建广州市波斯塑胶颜料有限公司，具有多年色母粒行业从业经验及丰富的市场营销管理经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

3、黎泽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75 年，拥有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拥有丰富的管理理论知识及实践经验及一定的专业技术能力。1998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联邦快递运营部；2007 年至 2009 年，就读于暨南大学 MBA 全日制课程；2009 年至 2012 年，任广州市波斯塑胶颜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一职；201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

4、程信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47 年，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兼任广东省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广州市政府参事。于 1984 年取得律师资格，2011 年 7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结业证。担任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

5、胡建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76 年，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注册资产评估师，拥有香港中文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学位。1998 年 4 月进入注会行业工作，2000 年加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要服务领域为审计、咨询，现担任上海分所合伙人。在国企审计及中小板、创业板 IPO 审计方面的经验丰富，曾多次担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市国资委等政府监管部门培训讲师，并被中国证监会聘为第三届、四届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专职委员。担任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玻机智能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安科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

（二） 监事

1、郑权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82 年，高等专科学历。2002 年 8 月加入广州市波斯塑胶颜料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生产部长职务，任期三年，自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

2、邱洪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54 年，初中学历。1967 年至 1990 年年参加生产队农业生产工作；1990 年至 1998 年从事工厂生产管理工作；1998 年 10 月加入广州市波斯塑胶颜料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职工监事、生产组长职务，任期三年，自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

3、麦碧云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83 年，暨南大学本科学历。2002 年 5 月加入广州市波斯塑胶颜料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监事、营业部部长一职，任期三年，自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

（三） 高级管理人员

1、黎泽顺先生，详见前述董事介绍。

2、刘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80 年，拥有中国科学院广州化学研究所高分子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至 2008 年任广州市凯恒新材料有限公司部长。2008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任期三年，自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

3、王运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67 年，拥有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学士学位。1991 年至 1993 年，就职于湖南长沙颜料化工厂；1993 年至 1996 年，就职于番禺（香港）华新精机厂；1996 年至 1998 年从事色母粒生产管理工作；1998 年至 2012 年 10 月任广州市波斯塑胶颜料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经理；201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南京分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

4、彭良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76 年，拥有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和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MBA 硕士学历，拥有会计师职称。1995 年至 2004 年历任江西燕京啤酒有限公司会计、分公司财务经理、财务部副经理等职；2004 年至 2014 年 3 月，历任广东燕京啤酒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福建燕京啤酒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广东燕京啤酒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201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 2014 年 3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0月15日。

七、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213,342,096.36	191,555,105.80
净利润（元）	45,765,987.09	32,199,284.97
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元）	45,636,093.38	32,353,181.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765,987.09	32,199,284.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元）	45,636,093.38	32,353,181.50
毛利率	41.48%	36.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90%	44.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40.78%	44.5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73	5.12
存货周转率（次）	3.36	3.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215,001.22	27,072,406.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56
财务指标	2013年12月 31日	2012年12月 31日
总资产（元）	197,245,117.47	153,861,180.84
股东权益（元）	130,467,827.49	89,021,840.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130,467,827.49	89,021,840.40
每股净资产（元/股）	2.72	1.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2	1.8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85%	42.14%
流动比率（倍）	2.61	2.02

速动比率（倍）	2.00	1.50
---------	------	------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联系电话：0755-22624565

传真：0755-82434614

项目小组负责人：唐伟

项目小组成员：唐伟、王耀、王铮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吕越瑾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385 号太古汇 1 座 31 楼

联系电话：020-38870111

传真：020-38870222

经办律师：张锡海 李静瑜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 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周俊祥、杨远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负责人：陈喜佟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 222 号越良大厦 16 楼

联系电话：020-83642155

传真：020- 83642103

经办资产评估师：缪远峰、高雪飞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从事各类功能色母粒、普通色母粒和其他塑料添加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在产品研发方面持续大力投入，具备较高的产品创新能力，已获得 6 项发明专利，能够较好地满足下游大客户定制化、多型号、更新快的产品需求特点；公司拥有广州和南京两个生产基地，辐射珠三角、长三角等地域客户，具备 1 万吨以上的色母粒年生产能力，能够较为便利、迅捷地响应下游大客户的需求；公司的主要销售人员在公司服务年限在 10 年左右，对产品技术和客户需求均有较深刻的理解，能够较好地为下游大客户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色母粒是一种着色材料，由高比例的颜料与热塑性树脂经良好分散而制成。它具有着色效果优越、节能、环保、便于储存和运输等优点，被普遍应用在塑料制品的着色领域中。公司的主要产品可以分为三个类别：功能色母粒、普通色母粒和其它产品。

1、功能色母粒

功能色母粒在给塑料制品进行着色的同时赋予其特定功能，比如使被着色塑料制品具有抗静电、耐候、发泡、抗菌、消光、阻燃等一种或几种功能与特性。功能色母粒主要产品类型情况如下表：

产品类型	特点	主要用途	部分产品图片
------	----	------	--------

抗静电色母粒	通过添加高效抗静电剂研制而成, 该产品分散性能和抗静电性能优良, 可以使表面电阻值达到 $10^{8-10}\Omega$ 。	主要应用于 ABS、HIPS 电器盒、家电面板, 以及 PE、PP 包装桶、薄膜等材料的抗静电。	
耐候色母粒	通过添加优质光稳定剂和抗氧剂研制而成, 可满足塑料制品在风吹、雨淋、日晒等恶劣环境下的使用要求。	主要应用于 ABS、HIPS 家电面板, 以及 PE、PP 户外用品。	
发泡色母粒	通过添加高效发泡剂, 并经独特造粒技术研制而成, 该产品在制品加工工艺条件下能快速、均匀、完全发泡, 且泡孔均匀致密。	主要应用于 PVC、HIPS 发泡板材、型材等。	
抗菌色母粒	通过添加高效纳米银抗菌剂, 并经特殊表面处理研制而成, 具有广谱性、持久性、无毒及无残留性等优点, 并具有良好的抑菌、杀菌效果。	主要应用于 ABS 饮水机外壳、PP 洗衣机波轮、PE 包装袋等材料的抗菌。	
消光色母粒	通过添加高效消光剂研制而成, 具有优异的消光效果和良好的分散性。	主要应用于 PE、PP 薄膜、PVC 消光片材等。	

阻燃色母粒	通过添加优质增韧剂和表面处理剂研制而成，具有阻燃效率高、热稳定性好、环保低烟无毒等优点。	主要应用于苯乙烯树脂注塑件缓燃级要求、聚烯烃V2级阻燃等。	
-------	--	-------------------------------	---

2、普通色母粒

公司的普通色母粒可满足塑料制品的着色，具有分散好、耐热佳、颜色稳定、色差小等特点，可广泛应用于 ABS、PVC、PE、PP、PS、HIPS 等通用塑料制品和工程塑料制品领域，并最终应用于家电、包装、日化、建材、汽车等行业。公司部分普通色母粒产品图片如下：



ABS 普通色母粒 HIPS 普通色母粒 PE 普通色母粒 PP 普通色母粒 工程塑料色母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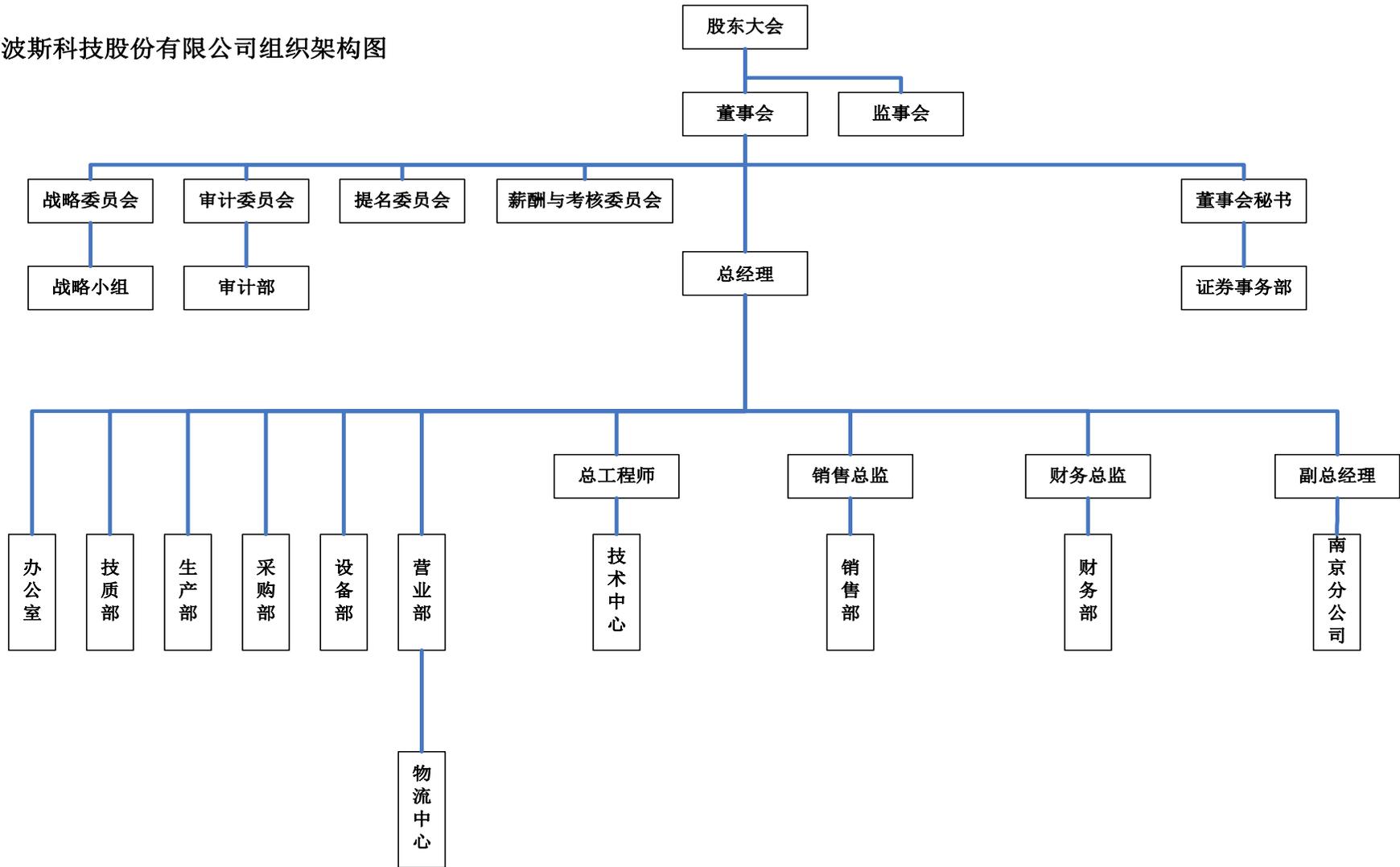
3、其他产品

公司的其它产品主要有色粉、添加剂及色晶等，主要应用于家电、建材、包装等行业。其中公司所生产的色粉产品具有分散优良、不会产生色粉点的优点，客户反应较好。公司生产的添加剂主要有流动剂、偶和剂、发泡剂等，广泛应用于塑料加工领域。此外，公司所生产的色晶体积小、数目多、着色点多，在着色稳定性、均匀性等方面效果较好。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二） 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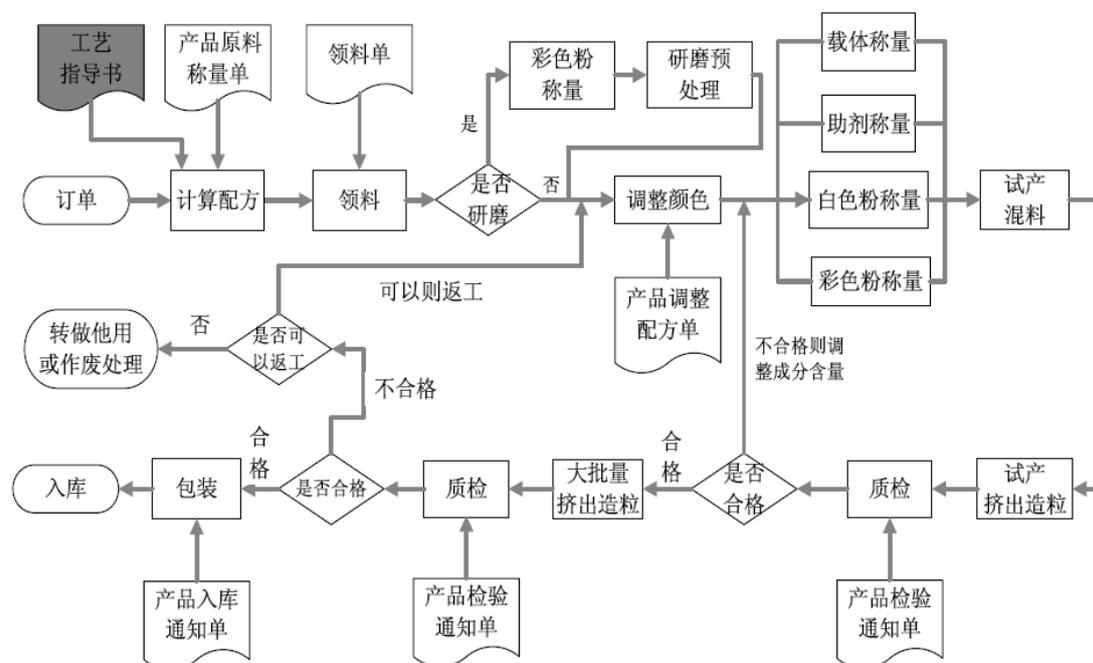
1、主要生产流程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不同种类和用途的色母粒，而色母粒对生产工艺要求很严格，需要满足颜料的湿润度、分散性及稳定性要求，公司使用的主要工艺有干法生产工艺和湿法生产工艺两种。

干法生产工艺是利用助剂对颜料表面进行处理，利用树脂熔体黏度对颜料进行剪切、分散及稳定化处理。目前最典型的是高速混合机和双螺杆挤出机配套生产工艺以及密炼机生产工艺。

湿法生产工艺是利用介质（溶剂和水）的机械力将颜料进行超细分散及表面润湿处理。利用颜料亲油性的特性，采用转相技术将颜料转入分散剂并稳定化。目前最典型的为捏合转相法和三辊油墨法。

具体来说，公司的色母粒生产流程如下：



2、主要生产方式

公司拥有广州和南京两个生产基地，产品以自产为主，部分生产工序由外协

厂协助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外协厂主要为广州成盛化工有限公司，其负责将部分种类载体颗粒磨制成粉，2012年和2013年加工量分别为429.05吨和309.00吨，加工费分别为69.22万元和52.40万元，加工量下降主要由于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所致。外协加工对公司整体业务不存在重大影响。根据外协加工成本及合理利润空间，公司与外协厂商协商确定每公斤载体颗粒的加工费。公司在入库和生产使用过程中会对产品加工质量进行检测，如发现加工质量不满足要求，会与外协厂商友好协商确定解决措施。广州成盛化工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

（一）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在生产色母粒的过程中主要使用以下几类技术：色母粒的配方技术、密炼机及连续混炼机技术和双螺杆挤压加工技术。

1、色母粒的配方技术

色母粒的配方技术主要包括着色剂的配色，载体树脂的选择，以及分散剂的使用，对于功能性母粒还需要考虑助剂的添加。

（1）着色剂的配色

色母粒所用着色剂主要分颜料和染料两种。颜料按结构可分为有机颜料和无机颜料。在配色过程中必须注意着色剂与载体树脂、分散剂、助剂之间的搭配关系。首先，着色剂不能和其他材料发生化学反应，耐溶剂性强、迁移性小、耐热性好等。其次，着色剂的分散性、着色力要好。最后，还需要了解着色剂的其他性能，如对于用在食品、儿童玩具方面的塑料制品，要求着色剂应无毒；用于电器方面的塑料制品，应选择电绝缘性好的着色剂等。

（2）载体树脂的选择

在选择树脂时，要选择与改性目的性能最接近的品种，以节省助剂的使用量。

配方中各种材料的粘度要接近，以保证加工流动性，对于粘度相差悬殊的材料，要加过渡料，以减小粘度梯度。另外，不同品种的树脂具有不同的流动性，不同加工方法对流动性要求不同，因此在选择树脂时需考虑各种加工方法的要求。

（3）分散剂的使用

分散剂是一种在分子内同时具有亲油性和亲水性两种相反性质的界面活性剂，可均匀分散那些难于溶解于液体的无机和有机颜料的固体颗粒，同时也能防止固体颗粒的沉降和凝聚，形成安定悬浮液。一种优良的分散剂应满足以下要求：分散性能好，防止填料粒子之间相互聚集；与树脂有适当的相容性；热稳定性良好；成型加工时的流动性好；不引起颜色飘移；不影响制品的性能；无毒、价廉。

（4）助剂的添加

对于功能色母粒的配方，需要根据客户需要的特性或功能在色母粒生产过程中添加助剂，达到预定的目的。为满足增韧、增强、阻燃、耐热、耐磨、绝缘等特殊性能，需要选择添加不同的助剂。此外，助剂对树脂具有选择性，即同一种助剂对不同的树脂所起到的效果不同，在选择助剂时需要充分考虑载体树脂的品种。

2、密炼机和连续混炼机技术

密炼机，亦称封闭式塑炼机，是在开炼机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一种高强度间隙混合设备，由转子、混炼室、加料及压料装置等组成。其工作原理是物料进入密炼室，随之将上顶栓压下，物料在蒸汽加热下收到转子的剪切、捏合，很快使颜料得到细化和均匀混合。由于密炼机的混炼室是密闭的，混合过程中不会外泄，因而可以避免混合物中添加剂的氧化或挥发，并且可以加入液态添加剂。混炼室的密闭有效改善了工作环境，降低了劳动强度，缩短了生产周期，并为自动控制技术的应用创造了条件。

在采用密炼机技术的基础上，公司引入了连续混炼机技术，可以将已捏合均匀的粉末状树脂进行混炼，并实现生产连续化，提高了混炼质量。主要使用设备是双转子连续混炼造粒机，该设备有三段结构，即输送段、混炼段和排料段，而机筒中的混炼过程可以细分为两种形式：混炼和碾磨。作为混炼设备，双转子连

续混炼机没有密炼机那样复杂的加料和卸料系统，所以结构简单，重量轻，而且可以连续混炼，效率更高，质量均匀；与双螺杆配混料相比，双转子混炼机组具有适应性更广、结构简单耐用、操作维护方便等特点。

3、双螺杆挤压加工技术

双螺杆挤出机是一种优质、高效的塑料挤出设备，由于挤出机设备整机结构设计合理，结构坚固耐用，不易损坏，在色母粒生产加工中得到广泛的应用。按照双螺杆挤出机的结构特点可分为剖分式机筒和积木式螺杆机筒。

公司主要使用积木式螺杆机筒。这种类型设备的螺杆、机筒均采用先进的“积木式”设计，螺杆由套装在芯轴上的各种形式的螺块组合而成，筒体内的内衬套根据螺块的不同可以调整，从而根据物料品种等工艺要求灵活组合出理想的螺纹元件结构形式，实现物料的输送、塑化、细化、剪切、排气、建压以及挤出等各种工艺过程，从而较好地解决了一般难以兼顾的螺杆通用性与专用性的矛盾，达到一机多用、一机多能的目的。通过不断优化螺块的排列组合还可以提升挤出设备的生产效率。另外，“积木式”设计的另一优点是对于发生了磨损的螺杆和筒体元件可进行局部更换，避免了整个螺杆或筒体的报废，大大降低了维修成本。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6 项发明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强力分散、耐冲击 ABS 色母粒及其制备方法	2005100349761	发明	2005/6/2 至 2025/6/1	原始取得
2	一种色晶及其用于塑料着 色的方法	200710029881X	发明	2007/8/24 至 2027/8/23	原始取得
3	一种吸放热平衡型发泡剂	2009100377524	发明	2009/3/10 至 2029/3/9	原始取得
4	一种高抗冲聚苯乙烯用白 色母粒及其制备方法	201010552901.3	发明	2010/11/22 至 2030/11/21	原始取得

5	一种 ABS 色母粒	2009101925511	发明	2009/9/22 至 2029/9/21	原始取得
6	一种硬质 PVC 用色母粒 及其制备方法	2010102319598	发明	2010/7/20 至 2030/7/19	原始取得

2、商标

名称	证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类号及范围
波斯猫	第 1392138 号	2010/5/7 至 2020/5/6	原始取得	第 2 类：颜料、着色剂、色母粒、 制革用油墨、天然树脂、媒染剂、 皮革染色剂、鞋染料
	第 1188081 号	2008/7/7 至 2018/7/6	原始取得	第 2 类：颜料、色母粒

3、土地使用权

证号	坐落	使用面积 (平方米)	用途	使用 年限	使用权 类型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 价值 (万元)
粤房地权证穗字 第 0550013105 号	广州市萝岗区 云庆路 7 号	10,052.00	工业	50	出让	2,134,226.46
粤房地权证穗字 第 0550013106 号	广州市萝岗区 云庆路 7 号	1,562.00	工业	50	出让	414,262.97
宁浦国用 (2013) 第 04774P 号	南京市浦口区 柳州北路 22 号	11,751.80	工业	50	出让	1,223,432.13

除上述自有土地使用权之外，公司还租用了一处厂房和仓库，其中租用厂房位于广州市新塘镇南安村西石叻（大昌菜区）2 号厂，使用面积 860 平方米，用作黑色母粒的研发和试制，出租方为广州市创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 年（自 2012 年 11 月 9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 日）；租用仓库位于广州市萝岗区东区宏达路 38 号仓库，用于存放原材料，出租方为广州新天地物流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1 年（自 2013 年 9 月 7 日至 2014 年 9 月 6 日）。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照编号	发证机关	期限
----	------	------	------	----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144000353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有效期：3年； 发证时间：2011年8月23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穗字 440100072647号	广州市萝岗区交通管理总站	有效期：自2012年11月27日至2016年12月31日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56564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备案日期：2012年11月28日
4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4401004526	广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发证日期：2012年12月7日
5	RoHS 证书	2006-SZ-RoHS-0037	DNV	有效期：自2006年9月25日至2017年9月25日
6	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2008 证书	00711Q11317R5M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期：自2011年8月2日至2014年8月1日
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OHSAS18001:2007 证书	0070013S10514R1M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期：自2013年8月22日至2016年8月21日
8	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2004 证书	00711E20398R2M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期：自2011年8月2日至2014年8月1日
9	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4401162011002017	广州市萝岗区建设和环境管理局	有效期：自2011年1月21日至2016年1月20日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及环保设施具体情况如下：①混料车间会产生

粉尘。每个混料车间都配备了水浴除尘系统，通过收集罩收集粉尘，然后通过水池将粉尘过滤，水在蒸发减少后再添加即可，不需要排放；对于水池中的沉降物，公司每 2-3 年请专业公司进行处理。②在挤出车间需要用到冷却水。公司建设了循环用水系统，水在蒸发减少后再添加即可，不需要排放。③办公楼和宿舍等场所会产生生活污水，公司建设了三级沉降池进行处理。④公司每年会产生几十公斤废弃机油，每年聘请专业公司进行处理。⑤公司为每个混料车间的员工都配备了防尘口罩和耳塞。

公司取得了《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生产经营情况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2004 认证。公司及其南京分公司的当地环保局均出具守法证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未受到行政处罚。

（四）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等。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26.68	1,107.51	72.54%
机器设备	1,123.62	548.48	48.81%
运输工具	318.45	76.50	24.02%
办公设备及其他	216.31	69.66	32.20%
合计	3,185.06	1,802.15	56.58%

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情况如下：

字号	坐落	建筑面积（平方米）
穗字第 0550013105 号	广州市萝岗区云庆路 7 号	5,929.85
穗字第 0550013106 号	广州市萝岗区云庆路 7 号	2,729.34
宁房权证浦变字第 401747 号	南京市高新区柳州北路 22 号	7,205.83

（五） 公司的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共有员工 153 人，具体结构如下：

（1） 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类型	员工人数（人）	占比
硕士及以上	4	2.61%
大学本科	11	7.19%
大学专科	30	19.61%
中专及以下	108	70.59%
合计	153	100.00%

（2） 按工作岗位划分

岗位类型	员工人数（人）	占比
财务审计人员	11	7.19%
行政及其他人员	17	11.11%
生产人员	80	52.29%
销售人员	27	17.65%
研发技术人员	18	11.76%
合计	1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广州市利源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合作，由其为公司派遣部分员工，从事包装和搬运工作，属于辅助性岗位。截至 2013 年末，公司劳务派遣员工人数 11 名。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刘鹏先生，其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三）高级管理人员。刘鹏先生持有公司 39.2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0.82%。

王运平先生，其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三）高级管理人员。王运平先生持有公司 51.1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07%。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功能色母粒、普通色母粒和其他塑料添加剂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9.95%，公司业务明确，其中各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1,322.92	99.95%	19,145.17	99.95%
其中：功能色母粒	11,275.84	52.85%	9,357.10	48.85%
普通色母粒	9,245.43	43.34%	9,010.85	47.04%
其它产品	801.65	3.76%	777.22	4.06%
其他业务收入	11.29	0.05%	10.34	0.05%
合计	21,334.21	100.00%	19,155.51	100.00%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1、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

公司处于产业链的中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包括家电、包装、日化、建材、汽车等行业的生产加工企业。

2、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相应期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8.77% 和 81.81%，其中对格力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68.02% 和 64.22%。公司与格力、美的、泛昌、威康特等主要客户合作时间在 10 年以上，与容声合作时间在 8 年以上，与胜威合作时间在 5 年以上，客户关系较为稳定。

2013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序号	客户	2013年	
		金额（元）	占比
1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2,824,970.95	64.22%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26,867,662.40	
	格力电器(郑州)有限公司	17,459,647.91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15,916,225.24	
	格力电器(重庆)有限公司	12,278,017.59	
	格力电器(石家庄)有限公司	10,351,979.68	
	格力电器(芜湖)有限公司	9,322,972.74	
	格力电器（中山）小家电制造有限公司	1,891,597.54	
	格力电器(石家庄)小家电有限公司	101,878.42	
	格力小计	137,014,952.48	
2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439,445.87	9.82%
	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896,990.78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598,658.91	
	广东美的微波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3,510,982.52	
	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478,756.05	
	江苏美的春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2,970.09	
	美的小计	20,947,804.22	
3	廊坊威康特塑料有限公司	3,261,125.74	2.71%
	常州威康特塑料有限公司	1,841,808.85	
	广州威康特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69,313.59	
	威康特小计	5,772,248.18	
4	东莞泛昌窗帘制品有限公司	5,651,108.17	2.65%
5	佛山市顺德区容声塑胶有限公司	5,139,445.51	2.41%
前五大客户合计		174,525,558.55	81.81%

2012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2,732,421.82	68.02%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28,798,879.22	
	格力电器(重庆)有限公司	26,182,844.92	
	格力电器(郑州)有限公司	8,042,936.69	
	格力电器（石家庄）有限公司	5,987,331.82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5,347,991.35	
	格力电器(芜湖)有限公司	3,094,594.23	
	格力电器（中山）小家电制造有限公司	47,310.67	
	格力小计	130,234,310.72	
2	廊坊威康特塑料有限公司	2,606,990.78	3.14%
	常州威康特塑料有限公司	2,178,883.96	
	广州威康特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222,313.68	
	威康特小计	6,008,188.42	
3	东莞泛昌窗帘制品有限公司	5,289,937.87	2.76%
4	常州胜威塑料有限公司	2,631,080.86	2.51%
	天津胜威塑料有限公司	1,332,391.81	
	广州市胜威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844,600.86	
	胜威小计	4,808,073.53	
5	佛山市顺德区容声塑胶有限公司	4,470,493.41	2.33%
前五大客户合计		150,811,003.95	78.77%

注：上表中将相互之间具有关联关系的客户进行了合并统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采购和供应商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钛白粉、树脂和各种助剂、添加剂等基础化工

产品，主要能源为水和电，上游行业已经形成了成熟的市场供应体系，不会对公司的原材料采购造成重大影响。2012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总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7.96%和47.91%。

2013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潜江方圆钛白有限公司	25,850,279.86	20.68%
2	广州市黄埔天泰化轻有限公司	10,364,301.88	8.29%
3	怡昌化工有限公司	7,454,550.93	5.96%
4	茂名市伟烨塑料有限公司	7,365,863.25	5.89%
5	广州胜威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6,924,786.01	5.5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57,959,781.93	46.36%

2012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潜江方圆钛白有限公司	39,423,088.76	41.32%
2	广州市黄埔天泰化轻有限公司	8,360,137.53	8.76%
3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6,648,220.12	6.97%
4	广州胜威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4,610,609.15	4.83%
5	埃克森美孚	4,278,826.26	4.4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63,320,881.82	66.3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012年和2013年，公司境外采购情况如下：

采购方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均价（单位：元/吨）	
			2012年	2013年
埃克森美孚	线性低密度聚乙烯	信用证	9,366.09	10,069.28
怡昌化工有限公司	金红石型钛白粉	信用证	20,777.73	18,974.04

公司客户对不同型号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要求不同。从上述境外供应商采购的原材料较国内采购的同类型原材料质量高，能够满足客户对部分型号产品性能的特殊要求，因此，公司有必要进行境外采购。

公司的海外采购业务一般需支付美元，因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而产生汇兑损益。2012年和2013年，因人民币兑美元升值而导致公司海外采购业务产生汇兑收益，金额分别为2.25万元和12.41万元。由于公司境外采购交易时间较短，采购金额较小，2012年和2013年每年均在200万美元以下，汇兑风险较低，公司未采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

（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良好，具体如下：

1、销售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日期	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2-19	合作框架协议，无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发货情况结算货款	正在履行
2	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2014-1-1	合作框架协议，无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发货情况结算货款	正在履行
3	常州威康特塑料有限公司	2013-12-31	合作框架协议，无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发货情况结算货款	正在履行
4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20	3,687,209.42	已履行
5	广州威康特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3-12-11	合作框架协议，无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发货情况结算货款	正在履行
6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2013-11-20	3,546,929.84	已履行

7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9-20	3,026,541.28	已履行
8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8-20	3,779,153.93	已履行
9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7-20	3,596,666.29	已履行
1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6-20	4,252,833.57	已履行
11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5-20	5,182,410.66	已履行
12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4-20	4,895,211.42	已履行
13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3-20	5,031,751.29	已履行
14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2-20	4,287,262.46	已履行
15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0	4,051,316.75	已履行
16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12-20	3,457,235.40	已履行
17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0	4,571,818.20	已履行
18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10-20	4,176,115.52	已履行
19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2012-10-20	3,723,054.72	已履行
2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8-20	4,855,582.92	已履行
21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7-20	3,797,180.56	已履行
22	格力电器（重庆）有限公司	2012-6-26	3,278,084.64	已履行
23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6-20	4,549,739.25	已履行
24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5-20	6,365,954.09	已履行
25	格力电器（重庆）有限公司	2012-4-26	3,061,836.96	已履行
26	格力电器（重庆）有限公司	2012-3-26	3,339,623.27	已履行
27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3-20	3,641,648.38	已履行
28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3-20	5,970,865.60	已履行
29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2-20	4,835,191.34	已履行
3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1-20	5,130,486.33	已履行

2、采购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	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怡昌化工有限公司	2014-4-3	225600.00 美元	正在履行

2	怡昌化工有限公司	2014-3-17	169200.00 美元	正在履行
3	怡昌化工有限公司	2014-2-12	169200.00 美元	正在履行
4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2013-11-20	2,695,000.00	已履行
5	广州颜钛实业有限公司	2013-11-1	14,500,000.00	已履行
6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2013-10-30	1,863,400.00	已履行
7	广州欧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13-7-8	1,150,000.00	已履行
8	茂名市伟烨塑料有限公司	2013-6-7	1,199,310.00	已履行
9	茂名市伟烨塑料有限公司	2013-5-6	1,190,000.00	已履行
10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2013-2-25	1,108,800.00	已履行
11	广州欧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13-1-10	1,240,000.00	已履行
12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2013-1-7	1,233,280.00	已履行
13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2012-10-25	1,082,400.00	已履行
14	广州欧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12-10-12	1,190,000.00	已履行
15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2012-8-14	1,888,425.00	已履行
16	埃克森美孚	2012-7-27	135,630.00 美元	已履行
17	广州市塑智化工有限公司	2012-4-1	1,108,520.00	已履行
18	埃克森美孚	2012-1-31	242,662.50 美元	已履行

3、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正在履行中的重大借款、担保合同如下：

(1) 2013 年 3 月 22 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FA763021130322-1 和 FA763021130322-2 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协议约定的最高融资额为 4500 万元和 23 万美元（按贷款行自行确定的汇率进行计算），融资最长期限为 6 个月。截至 2013 年末，上述协议项下的借款情况如下：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元）	年利率	借款期限
C06LNEX132113007	4,486,972.50	6.30%	2013/7/30-2014/1/4
C06LNEX133013002	4,085,115.00	6.60%	2013/10/28-2014/4/25
C06LNEX133594002	3,974,126.72	6.30%	2013/12/25-2014/6/23

C06LNEX133035001	3,894,710.00	6.60%	2013/10/30-2014/4/25
C06LNEX133323004	3,715,523.00	7.04%	2013/11/28-2014/5/27
C06LNEX132411004	3,597,393.75	6.60%	2013/8/29-2014/2/24
C06LNEX133323005	3,147,200.00	7.04%	2013/11/28-2014/5/27
C06LNEX132681001	2,822,101.62	6.60%	2013/9/25-2014/3/24
C06LNEX133612007	2,090,765.00	6.30%	2013/12/27-2014/6/25
C06LNEX131991001	952,000.00	6.30%	2013/7/18-2014/1/4
C06LNEX133153004	934,000.00	6.60%	2013/11/11-2014/5/9
C06LNEX133103008	401,200.00	6.60%	2013/11/6-2014/4/29

(2) 2013年3月22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编号为MR763022130322的《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公司以其所有的位于广州市萝岗区云庆路7号和广州市萝岗区云庆路7号(二期)的房产为双方签订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作抵押担保。

(3) 2013年3月22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编号为CF763022130322的《应收账款质押及监管协议》,约定自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日起,公司以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泛昌窗帘制品有限公司、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所有交易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对双方签订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下的借款作质押担保。

4、研发合作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研发合作合同如下:

序号	合作对象	研发项目	签订日期	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1	广州医学院	透明、环保医用级热塑性弹性体的研究与应用	2012年12月26日	10	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0日	正在履行
2	中山大学	塑胶颜料优质材料的开发(四)	2012年4月23日	8	2012年4月23日至2014年4月23日	已履行
3	中山大学	塑胶颜料优质材料的开发(三)	2010年3月25日	4	2010年3月31日至2012年4月1日	已履行

五、 公司的商业模式

经过十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形成了以家电行业大客户为主，包装、日化、建材、汽车等行业客户为辅的客户群体结构。各个家电企业为了进行差异化竞争，研发生产出了种类和样式繁多的家电产品，不同家电企业、不同种类和型号的家电产品对色母粒的各项性能要求存在差异，且更新较为频繁。公司为了满足下游家电行业大客户差异大且不断更新的色母粒产品需求，形成了定制化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模式。

（一） 研发模式

1、研发驱动

公司的产品大多数为定制化产品，一般会根据现有客户的标准和需要，或者拟进入的新市场领域和新客户的特点和需求情况，组织研发团队进行配方的开发。

2、研发组织

公司主要依靠以总工程师刘鹏和副总经理王运平为带头人的自身研发团队实施研发任务。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和销售骨干均有多年的色母粒行业从业经历，也会比较多的参与到研发项目中，为研发团队提供产品市场需求新趋势和研发方向。此外，公司还聘请了外部科研院所的专家担任技术中心顾问，为研发项目提供建议和解决思路。

3、研发流程

经过精准配色，合理使用载体和分散剂，以及添加合适助剂，向客户提供样品进行试用。客户、销售人员以及科研人员对试用情况进行有效的沟通和反馈，据此完善配方并进行量产。在客户后续大规模使用过程中，公司会提供持续的技术咨询和产品改进，最终向客户提供高品质、高附加值的定制化产品和服务。

4、研发激励

为更好地激励研发团队完成研发任务，公司制定了《项目研发奖罚办法》，对于研发成果给予不同程度的物质奖励，对于未能完成年度研发任务的人员给予

物质惩罚。

（二） 采购模式

公司一般根据销售订单和生产计划确定采购计划。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提供的清单并结合库存情况进行原材料采购。公司建立了畅通的采购渠道，主要原材料一般从国内、外知名企业订购，如埃克森美孚、潜江方圆钛白有限公司，从源头上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制定了严格、科学的原材料采购制度，形成了从原材料供应商的选择、采购价格确定到采购产品质量检验的完善采购体系。

（三） 生产模式

公司一般根据销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根据客户地点和产品加工难易程度分别由南京分公司和广州总部两个生产基地完成生产任务。

公司的产品以自产为主，部分生产工序由外协厂协助完成。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外协厂主要为广州成盛化工有限公司，其负责将部分载体颗粒磨制成粉，2012年和2013年加工量分别为429.05吨和309.00吨，加工费分别为69.22万元和52.40万元。

（四）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方式销售产品，主要客户群体均为终端生产使用企业，如大型家电、包装、日化、建材、汽车生产企业。

针对大型家电企业客户，如格力、美的，公司每年与客户确定一次各型号产品的销售价格，如果期间出现新产品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价格。客户实际需要货时会向公司发出订单，公司按订单约定组织生产和发货，货物经客户检验合格后入客户仓库，此时公司仍拥有所有权。待客户生产领用并在系统中发出领用清单之时，作为风险与报酬转移时点，公司根据客户发出的产品领用清单和已确定的价格确认收入。

针对其他客户，公司在产品经客户验收并取得客户签收的送货单之时，作为

风险与报酬转移时点，公司据此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六、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代码 C2929）”。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

（一） 行业现状和前景

根据各种塑料不同的使用特性，通常将塑料分为通用塑料、工程塑料和特种塑料三种类型。其中通用塑料包括聚乙烯(PE)、聚丙烯(PP)、聚氯乙烯(PVC)、聚苯乙烯(PS)及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合物（ABS）等常用塑料品种。在通用塑料的生产加工过程中，塑料着色是必不可少的高技术环节。塑料着色就是在红、黄、蓝三种基本颜色基础上，配出经济、稳定的着色剂，对塑料进行着色。部分工程塑料及特种塑料在加工过程中，也需进行塑料着色。同时塑料着色还可赋予塑料多种功能，如耐候性、抗静电性等。

塑料的着色需要着色剂，以其物理形态共分为四种：色粉、色浆、液状着色剂、色母粒。其中色母粒应用较为广泛，它具有着色效果优越、节能、环保、便于储存和运输等优点，在塑料等材料的着色中应用普遍。我国于上世纪 70 年代中期开始发展色母粒，北京化工大学在国内率先开展了有关色母粒的研发工作，八十年代中期又通过引进国外先进技术，使得中国的色母粒行业有了长足的进步。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已成了亚洲地区色母粒市场的最大生产国和消耗国，色母粒行业已具备了相当的实力，拥有国有、民营、外资、合资等多种企业方式，主要分布在福建、广东、山东、浙江、江苏、上海、辽宁、天津、北京、河北等省市，规模各异，构建了中国色母粒市场的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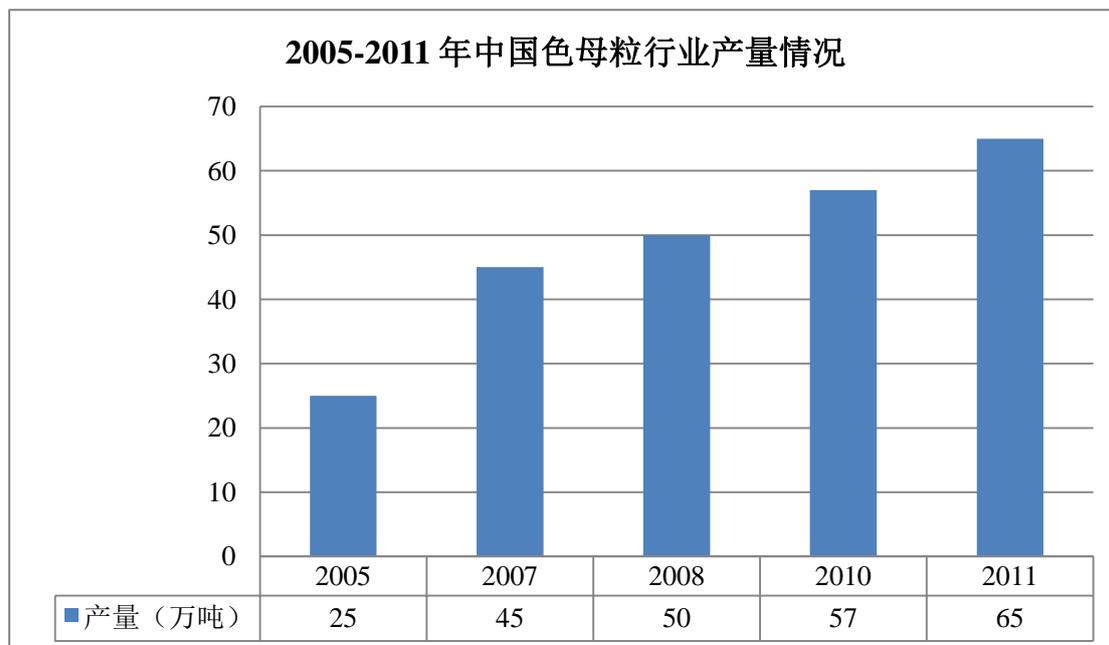
对于行业的未来发展，一方面市场需求增长强劲、潜力较大，另一方面行业内正从建立标准、申请海关编码等多个方面入手，积极推进行业快速健康发展，而且随着行业研发能力增强，应用范围扩大，市场前景可期。

根据以北京化工大学乔辉教授为首的研究小组在 2012 年全国塑料着色与色母粒学术交流会论文集中发表的《中国色母粒行业述评》，2011 年全国塑料制品的产量达到 5474.30 万吨，同比增长 22.35%，其中塑料薄膜产量为 843.60 万吨，塑料管材产量大约 1000 万吨，日用塑料制品产量为 458 万吨，车用塑料制品为 220 万吨，这些应用都为色母粒行业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

在标准化方面，色母粒行业已经实施了 4 个产品标准，但相对于种类繁多的产品还有很大的不足，经过多方面努力，现在有新增的 4 项色母粒行业标准已经立项。在海关编码方面，由于色母粒的出口量较小，始终出口没有单列的税号，被归在了 32 系列颜料制品中，而颜料属于“两高一资”产品，不享受出口退税政策，随着色母粒的增列税目的实施，色母粒将可享受出口退税率 13% 的政策优惠，促进色母粒的出口。

（二） 行业市场规模

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对最具代表性的 200 多家色母粒企业进行了多年的跟踪调查，从这些企业的发展轨迹可透视中国色母粒行业的市场状况。



数据来源：乔辉，包宽亮等. 中国色母粒行业述评. 2012 年全国塑料着色与色母粒学术交流会论文集.

从上图可以看出，2005 年到 2008 年是中国色母粒行业的快速发展期。正是在这一时期，色母粒行业实现了产量翻番，年产量从 25 万吨增至 50 万吨；不少厂家也在这一时期拓展了企业规模。这一时期，中国色母粒行业开始出现了产量上万吨，产值过亿的企业，并逐年增多。而 2007 年至 2011 年，行业处于平稳发展期，产量有稳步增长。

2011 年，中国色母粒行业产量及地域分布具体如下：

地区	>10000 吨	3000-8000 吨	1000-2500 吨	<1000 吨	总数
广东	9	26	14	12	61
江苏	4	11	13	4	32
浙江	1	5	7	12	25
上海		5	10	9	24
山东	1	5	8	10	24
福建		2	3	3	8
河北			8	10	18
北京		3	3	4	10
辽宁		1	2	2	5
四川		2	1	3	6
其他	2	3		11	23
总计	17	63	76	80	236

数据来源：乔辉，包宽亮等. 中国色母粒行业述评. 2012 年全国塑料着色与色母粒学术交流会论文集.

从上表可以看出，在色母粒生产企业的产量和分布方面，2011 年纳入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统计范围的国内 236 家主要色母粒企业中，年产量低于 1000 吨的企业有 80 家，其产量占总产量的比重为 5%；年产量 1000 吨至 3000 吨的企业有 76 家，其产量占总产量的比重为 17%；年产量 3000 吨至 10000 吨的企业有 63 家，其产量占总产量的比重为 43%；年产量 10000 吨以上的企业有 17 家，其产量占总产量的比重为 35%。由此可见，大中型色母粒企业是中国

色母粒行业发展的支柱。这些企业主要集中在广东、江苏、浙江、上海、山东等地区。这五个地区企业总数有 166 家，年产量 10000 吨以上的企业有 15 家，3000 吨至 10000 万吨的企业有 52 家。广东有 61 家色母粒生产企业，年产量 10000 吨以上的企业有 9 家，3000 吨至 10000 万吨的企业有 26 家。

（三） 行业上下游发展状况

色母粒的生产加工处于整个产业链的中游，上游包含颜料、树脂、分散剂、助剂等生产行业，提供色母粒的基本原材料，下游包括家电、包装、日化、建材、汽车等行业。

上游行业中，以钛白粉行业为例，钛白粉作为使用量最大，应用最广泛的色母粒原材料之一，该行业的发展和变化对色母粒行业有着直接影响。根据中商情报网统计数据，截止 2012 年底，我国大约有 70 家钛白粉生产企业，总产能 280 万吨，较 1998 年的 19 万吨产能增长了近 14 倍；产量也增长了近 10 倍达到 189 万吨。钛白粉行业高速发展的过程中产能的扩张速度远大于产量的增速，更是高于市场需求的增长速度，这使得我国钛白粉产能总体过剩，产品价格处于一个比较低的水平区间，对色母粒的生产加工来说，原材料价格的降低将提升产品的成本优势和竞争优势。

下游行业中，以家电行业为例，作为普通色母粒以及功能性母粒应用的重要领域，对定制类色母粒有着较高的需求和标准。根据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会长步正发在中国家电发展高峰论坛上所介绍情况，截至 2012 年底，中国家电工业总产值达到 1.14 万亿元，实现了同比增长 13%。虽然经过前期一系列政策的刺激，目前我国家电普及率已大幅提升，但接下来随着家电技术不断升级革新，产品越来越趋于节能化、功能化和人性化，消费者拥有更多选择空间和更新换代的动力，现有家电将被更换和淘汰，释放潜在的市场需求。国家提出的“十二五”期间建设 3600 万套保障性住房以及农村市场的开发和升级都将促进家电行业的快速发展，进而对定制类色母粒的发展起到促进作用。

（四） 公司的行业地位及核心竞争力

公司的客户群体集中在家电生产企业，家电行业对色母粒的种类需求复杂且要求快速多变，公司凭借着自身雄厚的研发实力和高效生产能力向客户持续不断的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成为家电产品使用色母粒这个细分行业的佼佼者。目前直接与公司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有科莱恩、普立万、毅兴行、卡博特等企业，其他国内生产厂家因缺乏提供批量定制产品服务的能力而在这一细分行业缺乏竞争力。

1、竞争对手简介

（1）科莱恩

科莱恩是全球处于领先地位的特种化工产品公司，总部设在瑞士巴塞尔附近的穆顿兹，其全球组织网络分布于五大洲，由超过 100 个集团公司组成。科莱恩在上海、北京、天津、广州等国内多个地区设有生产基地，从事色母粒、颜料、功能性材料、添加剂、催化剂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2011 年全球销售额逾 74 亿瑞士法郎。

（2）普立万

普立万（纽交所上市代码：POL）是一家提供各种聚合物材料、定制化服务和端到端解决方案的全球领先企业。普立万的总部位于美国俄亥俄州克利夫兰近郊，业务运营覆盖北美、南美、欧洲、亚洲和非洲，在 20 个国家有 40 多个生产工厂。普立万在东莞、苏州、天津等国内多个地区设有生产基地，提供超过 35,000 种聚合物方案，具体产品包括颜料和功能母粒、特种工程材料、特种涂料和树脂、特种油墨和聚合物体系等，服务数以万计的客户。2012 年全球销售额达 29 亿美元。

（3）毅兴行

毅兴行（HK.01047）总部设于香港，在东莞、上海、青岛、厦门等国内多个地区设有生产基地，主要从事于塑胶原料贸易、着色剂生产和销售、工程塑料和环保塑料的生产和销售等三大业务。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财

年的收入为 18.69 亿元。

(4) 卡博特

卡博特创建于 1882 年，为美国 500 强企业，是一家专业生产特殊化工产品和特种化工材料的全球性跨国公司，总部位于美国波士顿，在世界五大洲 21 个国家拥有 36 家生产企业，其经营范围包括炭黑、气相法二氧化硅、喷墨墨水颜料色浆、特种金属材料、纳米胶、塑料色母粒以及特种钻井流体等。它在 20 个国家拥有 31 家炭黑工厂，年总产量为 200 万吨，占全球总产量的 28%，位居世界首位。

2、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成立于 1998 年，经过 15 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逐渐构筑了自己的竞争优势和核心竞争力，成为家电用色母粒细分行业的佼佼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能够向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定制产品和服务，出色的控制生产成本并提升效率，以及强大的产品研发和创新能力。

(1) 定制产品和服务

由于技术和生产能力限制，色母粒行业的大多数企业仅仅能向客户提供通用色母粒产品，而公司凭借着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生产管理能力，可以根据客户的需要和标准，快速有效的向客户提供高品质高附加值的定制化产品和服务。由于定制产品和服务需要公司具有专业的研发团队，生产部门对生产工艺和过程的快速优化调整，并且最重要的是保持定制产品的质量和性能保持稳定，这样多重的要求标准决定了波斯科技在色母粒定制产品和服务这一领域的优势很难被对手复制，从而保证了波斯科技的核心竞争力。

(2) 产品研发与创新

公司非常重视产品的研发和创新，目前公司共持有《一种强力分散、耐冲击 ABS 色母粒及其制备方法》、《一种吸放热平衡型发泡剂》、《一种硬质 PVC 用色母粒及其制备方法》等 6 项发明专利，每年至少申报 3 项发明专利，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日常的科研工作由总工程师刘鹏和副总经理王运平带领团队进行和完成，根据客户需求，不断研发出符合客户标准和要求的產品，同时积极拓

展新领域的产品开发。

（3）成本控制和效率

公司拥有出色的成本控制能力，对生产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监控，使得产品在保证品质和性能的基础上具有成本领先优势。成本的领先主要体现在原材料成本优势和生产管理优势两个方面。在原材料方面，公司积极开发现有选材料的优质替代品，特别是针对需要进口的原材料，如钛白粉、载体树脂等，降低对国外厂商的依赖。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通过生产流程的调整和配方的改变，降低物料损耗，节约生产加工环节的成本，并且公司实施适应峰谷电价的生产方案，节约对能源的消耗，并且在员工中推广“水电节约提成”项目，大大提升了员工对成本控制的关注。控制成本的同时，公司也推行合理工作时间，优化工艺流程等多种方案提升员工的积极性和生产加工的效率。另外在双螺杆挤出机的使用过程中，工程师对螺块通过最佳的排列组合，可以使公司的生产效率提高。

（五） 公司所在行业的基本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近年来存在一定的价格波动。根据中国钛白粉网的统计数据，2013年，受国内钛白粉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国内钛白粉价格呈现不断下降的趋势，如金红石型钛白粉从年初的每吨1.70万元至1.80万元下降到年底的每吨1.30万元至1.40万元，降幅达20.00%左右。受此影响，2013年公司钛白粉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下降16.87%，产品成本下降，毛利率提高。未来随着供求关系改善，如果钛白粉价格回升，公司将面临产品成本上升的风险。

2、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色母粒产品下游行业集中在家电等领域，近年来，家电行业受经济发展和政策利好因素推动发展较快。但随着新能效标准和补贴新政策的出台，以及受房地产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放缓的影响，家电企业的快速发展或将有所放缓，从而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3、行业竞争风险

国内色母粒行业企业众多，高端与低端市场竞争均较为激烈。2011 年纳入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统计范围的国内主要色母粒企业达 236 家，其中年产量 10000 吨以上的企业有 17 家，年产量 10000 吨以下的企业有 219 家。高端色母粒市场领域主要由规模较大、技术实力雄厚的企业占据。由于中国国内塑胶市场容量较大，发展前景良好，市场环境逐步成熟，不断吸引像科莱恩、普立万、卡博特等全球领先特种化工产品集团公司在中国投资，进一步加剧了高端色母粒市场的竞争风险。低端色母粒市场主要由规模较小的企业占据。除上述纳入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统计范围内的企业之外，色母粒行业还存在大量中小型作坊式企业，生产能力高度分散使得我国低端色母粒市场处于一个恶性价格竞争环境。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设股东会，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公司历次股权转让、修改公司名称、延长经营期限、变更经营地址、变更经营范围、增资、选举监事、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及程序行使权力。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6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运行规范，主要对制定《公司章程》、制定主要管理制度、任免董事与监事、选聘会计师以及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有效决议。

（二） 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不设董事会，设1名执行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并制定公司的经营投资方案。

股份公司设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各1名，独立董事2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及程序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董事会运行规范，主要对任命公司管理人员、制定公司基本制度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三）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设1名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执行董事、经理的日常工作。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2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名，监事的任期为每届3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及程序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5次监事会，监事会运行规范，主要对任命监事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事项进行有效监督。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召开过6次股东大会会议、7次董事会会议、5次监事会会议，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都能够认真、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有限公司基本架构，设执行董事、监事、经理各一名。在有限公司实际运作过程中，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

2012年11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

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管理层对股份公司治理接受了相关的辅导，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制度进行了深入学习，并在实际运作中严格要求、切实履行。公司日常运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进行，监事会能够发挥正常作用，确实履行监督职能。

公司建立了一套适应公司主营业务的程序、标准、制度、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这些制度基本是以公司内部管理文件形式公布、执行。

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内部控制制度是针对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制订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能够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给所有的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控制度得到完整、合理和有效的执行。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海关、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俊文和黎彬瑗夫妇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五、公司独立性

公司控股股东为卢俊文，实际控制人为卢俊文和黎彬瑗夫妇，其无对外投资的其他企业。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并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的设备设施，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品牌、商标、专利、专有技术及技术服务体系、生产体系和市场营销体系，核心技术和产品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三）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薪，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四）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六、 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为卢俊文，实际控制人为卢俊文和黎彬瑗夫妇，其无对外投资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卢俊文和黎彬瑗夫妇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人目前乃至将来不会从事、并促使本人投资、控股、参股的公司不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国家和地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波斯科技及/或波斯科技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二、无论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对于波斯科技正在或将来要进行生产开发的产品、经营业务以及研究的新产品、新技术，本人亦将不会再直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生产、研究和开发任何对波斯科技构成竞争的可替代的产品，除非波斯科技对本人有要求。

三、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波斯科技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本人在公司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波斯科技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自即日起具有法律效力，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有违反并因此给波斯科技造成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七、 关联方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一）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 公司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的具体安排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相关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上述制度的有效执行将有利于保障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侵占公司利益。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卢俊文和黎彬瑗夫妇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共直接持有公司 4,343.01 万股股份,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0.48%。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卢俊文	董事长	3,661.14	76.27%
黎彬瑗	无任职, 卢俊文之配偶	217.92	4.54%
卢诗韵	无任职, 卢俊文之女儿	217.92	4.54%
辛海	副董事长	87.30	1.82%
王运平	副总经理、 南京分公司总经理	51.18	1.07%
黎泽顺	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43.65	0.91%
刘鹏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39.28	0.82%
郑权兵	监事会主席、生产部部长	12.84	0.27%
麦碧云	监事、营业部部长	11.78	0.25%
合计		4,343.01	90.48%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做出了股份锁定的承诺。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程信和	独立董事	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兼任广东省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广州市政府参事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广州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建军	独立董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上海分所所长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上海玻机智能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北京安科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九、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有限公司无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卢俊文担任；公司无监事会，设监事1名，由卢雄担任；设经理一名，由卢俊文担任。

2012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决定设立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分别为卢俊文、辛海、黎泽顺、程信和和胡建军；决定设立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分别为郑权兵、麦碧云、邱洪浪。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成员未发生变化。

2012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聘任黎泽顺为公司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王运平、刘鹏为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聘任王学石为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2月，王学石因个人家庭原因离职。2014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聘任彭良军为公司财务总监。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所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系引自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最近两年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一）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26,065.06	10,845,756.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63,913,494.65	40,727,505.93
应收账款	42,140,570.18	39,871,975.85
预付款项	4,040,341.27	4,796,165.85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09,104.83	694,897.99
存货	40,589,580.61	33,730,426.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74,119,156.60	130,666,728.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8,021,459.30	18,230,316.02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3,844,089.14	3,950,126.7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0,412.43	1,014,009.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25,960.87	23,194,452.64
资产总计	197,245,117.47	153,861,180.84

资产负债表续（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101,107.59	26,012,975.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6,000,000.00
应付账款	20,404,260.77	26,206,737.32
预收款项	124,939.51	133,404.64
应付职工薪酬	4,347,610.32	2,693,714.93
应交税费	5,161,046.77	2,499,382.02
应付利息	57,421.63	109,661.53

应付股利	392,264.82	-
其他应付款	2,188,638.57	1,183,464.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6,777,289.98	64,839,340.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6,777,289.98	64,839,34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48,000,000.00	48,000,000.00
资本公积	26,445,860.84	26,445,860.84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7,796,527.21	3,219,928.50
未分配利润	48,225,439.44	11,356,051.0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467,827.49	89,021,840.4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0,467,827.49	89,021,840.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197,245,117.47	153,861,180.84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3,342,096.36	191,555,105.80
减：营业成本	124,842,343.52	121,831,064.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91,713.63	1,064,087.34

销售费用	11,453,445.58	9,996,535.90
管理费用	20,173,268.98	17,405,643.16
财务费用	2,043,342.09	2,721,267.43
资产减值损失	42,974.88	721,802.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53,395,007.68	37,814,704.45
加：营业外收入	152,901.07	66,570.02
减：营业外支出	84.94	247,624.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53,547,823.81	37,633,649.71
减：所得税费用	7,781,836.72	5,434,364.74
四、净利润	45,765,987.09	32,199,284.97
其中：被合并方合并前实现的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765,987.09	32,199,284.97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5	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5	0.67
六、其他综合收益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765,987.09	32,199,284.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765,987.09	32,199,284.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434,434.26	141,654,330.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590.57	405,87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860,024.83	142,060,205.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240,737.27	62,779,848.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87,467.10	9,554,01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43,800.65	15,553,507.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73,018.59	27,100,43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645,023.61	114,987,79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5,001.22	27,072,406.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435.6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5,641.03	37,019.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3,076.65	37,019.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0,011.00	1,315,596.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30,011.00	1,315,596.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934.35	-1,278,577.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962,546.43	33,076,110.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62,546.43	33,456,110.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686,371.05	57,225,882.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42,014.11	2,571,580.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92.7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653,977.91	59,797,46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8,568.52	-26,341,352.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90.4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83,425.79	-547,522.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2,639.27	5,390,16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26,065.06	4,842,639.2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 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0	26,445,860.84	-	3,219,928.50	11,356,051.06	-	-	89,021,84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8,000,000.00	26,445,860.84	-	3,219,928.50	11,356,051.06	-	-	89,021,840.40	
三、本年增减变动 金额	-	-	-	4,576,598.71	36,869,388.38	-	-	41,445,987.09	
(一) 净利润	-	-	-	-	45,765,987.09	-	-	45,765,987.09	
(二) 其他综合收 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	-	-	-	-	45,765,987.09	-	-	45,765,987.09	

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4,576,598.71	-8,896,598.71	-	-	-4,32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4,576,598.71	-4,576,598.71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4,320,000.00	-	-	-4,320,000.00
3、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0	26,445,860.84	-	7,796,527.21	48,225,439.44	-	-	130,467,827.4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少数 股东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存股			他	权益	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992,900.00	2,192,300.00	-	3,172,285.24	29,085,070.19	-	-	56,442,555.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992,900.00	2,192,300.00	-	3,172,285.24	29,085,070.19	-	-	56,442,555.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6,007,100.00	24,253,560.84	-	47,643.26	-17,729,019.13	-	-	32,579,284.97
（一）净利润	-	-	-	-	32,199,284.97	-	-	32,199,284.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32,199,284.97	-	-	32,199,284.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80,000.00	-	-	-	-	-	38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380,000.00	-	-	-	-	-	38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3,219,928.50	-3,219,928.50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3,219,928.50	-3,219,928.50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007,100.00	23,873,560.84	-	-3,172,285.24	-46,708,375.6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26,007,100.00	23,873,560.84	-	-3,172,285.24	-46,708,375.60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0	26,445,860.84	-	3,219,928.50	11,356,051.06	-	-	89,021,840.40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二、 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 2012 年和 2013 年的财务报表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31022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四）外币业务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六)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重大(大于等于300万元人民币)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有确凿证据、性质特殊表明其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账龄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合同期内的押金、保证金和预付性质款项,职工借款,备用金等)
组合 2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出现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

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

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20
应用软件	2
商标权	1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按受益期摊销。

(十三)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

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四）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销售方式主要有客户领用销售、客户验收销售两种方式。

客户领用销售方式下，客户收到公司发来的商品后验收入仓，公司仍对该商品拥有所有权，与商品有关的风险报酬尚未转移。当客户在系统中列示已领用商品的品名、规格、数量等基本信息后，公司根据领用信息、与客户确定的价格向客户开具销售发票同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客户验收销售方式下，公司向客户提供商品，经客户验收并取得客户签收的送货单后，向客户开具销售发票同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

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五)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

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七）经营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十八）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十九)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销售分为客户领用销售和客户验收销售两种方式，2012年、2013年客户领用销售方式下确认的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分别约为72%、77%。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型家电企业，如格力、美的、海尔等。针对该种客户，公司每半年或一年与客户确定一次各型号产品的销售价格，如果期间出现新产品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价格。客户实际需要产品时会向公司发出订单，公司按订单约定组织生产和发货，货物经客户检验合格后入客户仓库，此时公司仍拥有所有权。待客户生产领用并在系统中发出领用清单之时，作为风险与报酬转移时点，公司根据客户发出的产品领用清单和已确定的价格确认收入。此种方式为客户领

用销售方式。

针对其他客户，公司在产品经客户验收并取得客户签收的送货单之时，作为风险与报酬转移时点，公司据此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此种方式为客户验收销售方式。

2、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主要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1,322.92	99.95%	19,145.17	99.95%
其他业务收入	11.29	0.05%	10.34	0.05%
合计	21,334.21	100.00%	19,155.51	100.00%

公司 2012 年和 2013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9,145.17 万元和 21,322.92 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99.95% 和 99.95%，公司的主营业务非常突出。

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比 2012 年增长 11.37%，增长金额为 2,178.70 万元，一方面由于格力电器 2013 年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9.90%，其生产和销售规模持续增大，导致对公司的色母粒采购量相应提高，公司对格力电器的销售收入 2013 年比 2012 年增加 678.06 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在 2013 年加大了对美的、容声等客户的开拓力度，在产品销售方面取得了较为明显的增长，公司对美的的销售收入 2013 年比 2012 年增加 1,800.30 万元，对容声的销售收入 2013 年比 2012 年增加 66.90 万元。

近年来，随着家电产品的高端化，客户对耐候等功能色母粒需求加大。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增长主要由于功能色母粒销售增长所致，具体可见下面收入产品结构分析。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功能色母粒	11,275.84	52.88%	9,357.10	48.87%
普通色母粒	9,245.43	43.36%	9,010.85	47.07%
其它产品	801.65	3.76%	777.22	4.06%
主营业务收入	21,322.92	100.00%	19,145.17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功能色母粒和普通色母粒。2012年和2013年，功能色母粒销售金额和占比均明显提高，销售金额由9,357.10万元提高至11,275.84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由48.87%提高至52.88%；普通色母粒销售收入也有所增长，由9,010.85万元增长至9,245.43万元，但是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有所下降，由47.07%下降至43.36%。这主要由于公司产品所应用的下游行业对于抗静电、抗菌、消光、阻燃等特性的要求越来越高，新开发产品均不同程度上具有上述特性，因此对功能性色母粒的需求越来越多。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地区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南	7,877.03	36.94%	8,172.06	42.68%
华东	5,464.85	25.63%	5,154.30	26.92%
华中	3,993.14	18.73%	1,426.38	7.45%
华北	2,580.90	12.10%	1,560.27	8.15%
西南	1,292.15	6.06%	2,683.31	14.02%
西北	111.27	0.52%	134.75	0.70%
东北	3.59	0.02%	14.09	0.07%
合计	21,322.92	100.00%	19,145.1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区域主要在国内的华南和华东地区，这两个地区是国内家电、包装生产企业较为密集的区域，公司在这两个地区均拥有生产基地。报

告期内，华南和华东地区的销售收入合计分别为 13,326.36 元和 13,341.88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69.61%和 62.57%。占比下降主要由于近年来格力在武汉、郑州和石家庄相继建设新的生产基地，这三个生产基地对公司的采购量快速提高，导致公司在华北、华中地区的销售占比提高，其他地区销售占比降低。

3、主营业务毛利分析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2013 年				2012 年			
	收入	收入占比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成本	毛利率
功能色母粒	11,275.84	52.88%	6,245.64	44.61%	9,357.10	48.87%	5,669.73	39.41%
普通色母粒	9,245.43	43.36%	5,738.28	37.93%	9,010.85	47.07%	6,021.39	33.18%
其他	801.65	3.76%	500.31	37.59%	777.22	4.06%	491.99	36.70%
合计	21,322.92	100.00%	12,484.23	41.45%	19,145.17	100.00%	12,183.11	36.3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由 36.36% 上升至 41.45%，一方面由于毛利率较高的功能色母粒收入占比由 48.87% 提高至 52.88%；另一方面功能色母粒和普通色母粒各自毛利率水平均有所上升，其中功能色母粒毛利率由 39.41% 上升至 44.61%，普通色母粒毛利率由 33.18% 上升至 37.93%。

单位：元/公斤

产品种类	2013 年		2012 年		单价增长率	单位成本增长率
	单位价格	单位成本	单位价格	单位成本		
功能色母粒	22.16	12.28	20.97	12.70	5.69%	-3.38%
普通色母粒	18.58	11.53	18.10	12.09	2.68%	-4.63%
其他	18.71	11.68	15.41	9.75	21.43%	19.72%
合计	20.32	11.90	19.25	12.25	5.58%	-2.86%

公司产品毛利率上升主要由于各类产品平均单价上升 5.58% 和平均单位成本下降 2.86% 所致，其中功能色母粒和普通色母粒的平均单价分别上升 5.69% 和 2.68%，单位成本分别下降 3.38% 和 4.63%。

(1) 平均价格上升原因分析

公司与主要客户格力、美的等家电企业的定价周期一般为半年或一年确定一次，由于公司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双方在考虑生产成本的基础上协商确定产品价格。随着家电的普及使用，家电总体价格水平渐趋下降，作为原材料的色母粒价格也总体呈下降趋势。近年来，公司主要客户逐渐加大了高端家电产品的生产销售，对功能色母粒的需求也逐渐增大，功能色母粒的售价高于普通色母粒，由于产品结构变化的原因，售价较高的功能色母粒的销售比重 2013 年比 2012 年有所增加，导致了总体的平均销售单价 2013 年比 2012 年提高。

如下表所示，选取报告期内销售额较大的 16 个型号产品进行平均价格变动分析，2013 年和 2012 年此 16 个型号产品销售金额占当年全部销售金额比例为分别 59.84%和 56.71%。

序号	规格型号	价格水平 (注 1)	2013 年每 公斤价格增 长	销售占比		
				2013 年	2012 年	增长
1	ES81359-耐候	高	-1.91%	14.80%	11.81%	25.29%
2	ES60844-抗静电	高	1.14%	2.95%	2.90%	1.70%
3	ET81360-耐候	高	0.42%	1.96%	1.83%	7.33%
4	ES81408-耐候	高	-2.66%	2.11%	1.76%	19.79%
5	ES2902	高	-0.65%	1.84%	1.45%	27.20%
6	ET81757-高耐候	高	-10.03%	6.34%	0.35%	1722.87%
7	EO80154C	高	-1.35%	1.75%	1.82%	-4.14%
8	ES81759-高耐候	高	-11.59%	2.35%	0.00%	731641.65%
9	ET81405-耐候	高	2.21%	2.30%	1.61%	42.65%
10	ES80904-耐候	中	1.69%	9.08%	13.38%	-32.11%
11	ET80518-耐候(改进)	中	-3.89%	4.16%	9.58%	-56.60%
12	ES80906-耐候	中	1.22%	3.46%	4.32%	-19.74%
13	K001	低	4.26%	1.71%	1.67%	2.63%
14	ET7809	低	-2.02%	2.41%	1.50%	60.29%
15	RT-010	低	0.45%	1.14%	0.98%	15.75%
16	TH(C)	低	0.00%	1.48%	1.75%	-14.95%

合计	59.84%	56.71%	
----	--------	--------	--

注 1：2012 年和 2013 年公司产品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19.25 元/公斤和 20.32 元/公斤，如果某种产品两年销售单价均高于 20.32 元/公斤，则其价格水平被认定为“高”，如果某种产品两年销售单价均低于 19.25 元/公斤，则其价格水平被认定为“低”，其他产品价格水平被认定为“中”。

2013 年，8 种型号的产品平均价格同比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7 种型号的产品平均价格同比出现不同程度的上升，1 种型号的产品平均价格同比未发生变化，且价格水平高的型号下降情况较多，价格水平中和低的型号下降情况较少。

2013 年，价格水平高的产品共涉及 9 种型号，该部分产品销售占比出现较高幅度的增长，由 23.53% 增长到 36.40%；价格水平中和低的型号产品销售占比出现较高幅度的下降，由 33.18% 下降至 23.44%。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导致公司整体价格水平上升，由 19.25 元/公斤上升至 20.32 元/公斤。

(2) 平均成本下降原因分析

同样选取前述 16 个主要型号产品进行平均成本变动分析，具体如下：

序号	规格型号	2013 年比 2012 年每公斤成本增长率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总成本
1	ES80904-耐候	-11.66%	5.29%	-8.03%
2	ES81359-耐候	-12.30%	7.94%	-6.57%
3	ET80518-耐候(改进)	-9.18%	0.63%	-9.36%
4	ES80906-耐候	-11.69%	6.60%	-9.47%
5	ES60844-抗静电	-9.40%	3.49%	-3.90%
6	ET81360-耐候	-8.12%	-9.90%	-10.39%
7	EO80154C	-13.39%	2.02%	-10.15%
8	ES81408-耐候	-12.12%	0.36%	-10.87%
9	K001	-13.39%	5.47%	-7.10%
10	ES2902	-8.90%	-9.73%	-0.74%
11	ET81757-高耐候	-5.78%	-35.81%	-3.69%

12	ES81759-高耐候	1.81%	-1.75%	1.56%
13	ET81405-耐候	-11.62%	2.37%	-10.44%
14	ET7809	-3.09%	-4.25%	-3.24%
15	RT-010	-8.05%	22.23%	-4.69%
16	TH(C)	-13.70%	1.13%	-12.45%

如上表所示，除ES81759-高耐候之外，其他15个型号的产品平均成本均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降。

钛白粉是公司采购金额最大的原材料，2012年和2013年公司采购钛白粉金额占当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8.16%和32.93%。树脂是公司采购金额第二大原材料，2012年和2013年公司采购树脂金额占当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5.81%和27.36%。根据中国钛白粉网的统计数据，2013年受国内钛白粉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国内钛白粉价格呈现不断下降的趋势，如金红石型钛白粉从年初的每吨1.7万元至1.8万元下降到年底的每吨1.3万元至1.4万元，降幅达20%左右。受此影响，2013年公司钛白粉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下降16.87%。2013年树脂平均采购价格上升4.97%，但是由于钛白粉采购占比相对较高，且价格降幅更大，导致产品直接材料成本普遍下降。直接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约为90%，其对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大。受工资水平提高的影响，平均工费有所上升，但是其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重约为10%，对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小。

（二）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1,145.34	5.37%	999.65	5.22%
管理费用	2,017.33	9.46%	1,740.56	9.09%
财务费用	204.33	0.96%	272.13	1.42%
期间费用合计	3,367.01	15.78%	3,012.34	15.73%

营业收入	21,334.21	100.00%	19,155.51	100.00%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随着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2012年和2013年，期间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3,012.34万元和3,367.0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5.73%和15.78%，变动幅度较小。

1、销售费用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运输费、汽车费、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构成。2012年销售费用为999.6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22%。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加，2013年销售费用增加至1,145.3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37%。

2、管理费用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科研费、管理人员工资、折旧摊销及修理费、税金、环保费等构成。2012年管理费用为1,740.5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9.09%。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加，2013年管理费用增加至2,017.3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9.46%。

2012年和2013年，管理费用中科研费分别为779.87万元和875.0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07%和4.10%。

3、财务费用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2012年和2013年财务费用分别为272.13万元和204.3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42%和0.96%。2013年财务费用下降，一方面由于公司自有资金积累增多，2012年下半年公司将关联方借款归还，导致2013年公司全部借款规模较2012年降低；另一方面由于2013年6月份开始银行贴现利率较高，公司在下半年很少进行票据贴现，2013年全年票据贴现金额比2012年少，支付的贴现利息相应减少。

（三）资产减值损失、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4.33	55.72
存货跌价损失	-	16.46
合计	4.33	72.18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系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和对存货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2、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3、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29	-19.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1	1.0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5.28	-18.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9	-2.7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99	-15.39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99	-15.39

4、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2013 年	2012 年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15%

(2) 税收优惠政策及批文

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844001311，有效期三年），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144000353，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公司在税务机关办理了税收优惠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四) 主要资产情况

1、资产总额和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货币资金	2,242.61	11.37%	1,084.58	7.05%
应收票据	6,391.35	32.40%	4,072.75	26.47%
应收账款	4,214.06	21.36%	3,987.20	25.91%
预付款项	404.03	2.05%	479.62	3.12%
其他应收款	100.91	0.51%	69.49	0.45%
存货	4,058.96	20.58%	3,373.04	21.92%
流动资产合计	17,411.92	88.28%	13,066.67	84.93%
固定资产	1,802.15	9.14%	1,823.03	11.85%
无形资产	384.41	1.95%	395.01	2.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04	0.64%	101.40	0.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2.60	11.72%	2,319.45	15.07%
资产总计	19,724.51	100.00%	15,386.12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和经营积累的增加，资产总额呈快速增长趋势，各期末分别为 15,386.12 万元和 19,724.51 万元。具体来看，2013 年末资产总额同比增加 28.20%，主要由于货币资金和应收票据增加较多所致。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的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高，分别为 84.93% 和 88.28%，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15.07% 和 11.72%。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

2、货币资金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084.58 万元和 2,242.61 万元，2013 年末同比增加 106.77%，主要由于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量较多，而同期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量较少所致。

3、应收票据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持有较多的应收票据，分别为 4,072.75 万元和 6,391.35 万元，公司取得的应收票据主要为客户支付的销售货款。

2013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增加 56.93%，主要由于 2013 年公司盈利水平持续增长，经营积累增加，且无重大投资支出，公司在当年收到的应收票据多于背书转让或贴现的应收票据。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是格力、美的、容声等知名大型家电企业，采用 30-90 天的信用期，到期时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2012 年和 2013 年信用期和结算方式未发生变化。公司 2013 年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比 2012 年增加 3,660.29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 2013 年向格力、美的、容声等主要客户销售金额（含税）比 2012 年增长约 2,977.96 万元所致。公司 2013 年通过背书转让、贴现、到期收款等方式导致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减少金额与 2012 年较为接近，导致 2013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大幅增加。

(1) 报告期应收票据的各类发生额、背书转让、贴现、期末余额等情况

公司一般会根据付款需求和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决定将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转让、贴现或者持有到期。

2013年，公司各类应收票据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收到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背书	贴现	到期收款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3,939.84	21,671.23	8,338.59	3,487.96	7,466.71	19,293.25	6,317.82
商业承兑汇票	132.91	275.73	-	-	335.11	335.11	73.53
远期支票	-	6.00	-	-	6.00	6.00	-
合计	4,072.75	21,952.96	8,338.59	3,487.96	7,807.82	19,634.36	6,391.35

2012年，公司各类应收票据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收到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背书	贴现	到期收款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4,970.06	17,718.29	6,222.96	1,989.81	10,535.73	18,748.51	3,939.84
商业承兑汇票	152.29	460.80	-	-	480.19	480.19	132.91
远期支票	7.00	113.58	-	-	120.58	120.58	-
合计	5,129.35	18,292.67	6,222.96	1,989.81	11,136.50	19,349.28	4,072.75

(2) 2012年末和2013年末，应收票据余额结构

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余额中，银行承兑汇票占比分别为96.74%和98.85%，商业承兑汇票占比为3.26%和1.15%，具体构成如下。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主要来自格力、美的、容声等客户，商业承兑汇票主要来自新宝，公司客户的信誉度较高，应收票据兑付风险较低。

单位：万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银行承兑汇票	6,317.82	98.85%	3,939.84	96.74%
商业承兑汇票	73.53	1.15%	132.91	3.26%
合计	6,391.35	100.00%	4,072.75	100.00%

(3) 报告期各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2013年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前五大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出票单位	前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石家庄）有限公司	2013-12-12	2014-06-12	214.3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芜湖)有限公司	2013-12-12	2014-06-12	102.30
镇江市四海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25	2014-05-25	100.00
常熟市新宇交电销售线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25	2014-05-25	50.00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3-11-28	2014-05-28	40.00
合计				506.60

2012年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前五大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出票单位	前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四川盛世欣兴格力贸易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重庆)有限公司	2012-09-26	2013-03-26	500.0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重庆）有限公司	2012-07-09	2013-01-06	306.20
河南盛世欣兴格力贸易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2012-10-15	2013-04-15	301.45

江门市时尚空调贸易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12	2013-03-12	300.0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重庆)有限公司	2012-07-09	2013-01-06	213.08
合计				1,620.74

(4)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大应收票据情况

2013年末，前五大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万元

出票单位	前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销售内容	期后承兑情况
成都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9-24	2014-3-24	500.00	销售货物	到期收款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2013-10-25	2014-4-15	352.80	销售货物	到期收款
柳州市盛君空调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10-25	2014-4-25	400.00	销售货物	到期收款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2013-11-11	2014-5-11	327.60	销售货物	到期收款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重庆）有限公司	2013-12-12	2014-6-12	401.00	销售货物	未到期
合计				1,981.40		

2012年末，前五大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万元

出票单位	前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销售内容	期后承兑情况
日照凌云工贸 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10-17	2013-4-17	300.00	销售货物	到期收款

湖北凤山矿业 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电器股 份有限公司	2012-12-7	2013-6-6	200.00	销售货物	背书转让
珠海格力电器 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重庆) 有限公司	2012-12-11	2013-6-11	192.90	销售货物	贴现
珠海格力电器 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芜湖) 有限公司	2012-11-28	2013-5-28	166.41	销售货物	背书转让
珠海格力电器 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合肥) 有限公司	2012-11-28	2013-5-28	136.19	销售货物	背书转让
合计				995.50		

4、应收账款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和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623.40	4,393.83
坏账准备	409.34	406.64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214.06	3,987.20
占总资产的比重	21.36%	25.91%
应收账款周转率	4.73	5.12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987.20 万元和 4,214.0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91%和 21.36%。根据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信用期为 30-90 天不等，而公司第四季度属于销售旺季，销售收入比平常月份较高，因而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2012 年和 2013 年应收账款的周转率分别为 5.12 次和 4.73 次。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快，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坏账损失风险。

(1)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余额占比分别为 92.67%和 93.36%，客户的整体资信状况较好，公司按相应的比例计提了坏账准

备；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应收芜湖市天华塑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新乡分公司的货款合计 147.84 万元，公司预计无法收回，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总体上来看公司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4,316.34	93.36%	129.49	4,186.85
1-2 年	29.81	0.64%	5.96	23.85
2-3 年	64.82	1.40%	61.46	3.36
3 年以上	212.43	4.59%	212.43	-
合计	4,623.40	100.00%	409.34	4,214.06

201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4,071.66	92.67%	122.15	3,949.51
1-2 年	95.90	2.18%	65.66	30.25
2-3 年	67.14	1.53%	59.70	7.44
3 年以上	159.12	3.62%	159.12	-
合计	4,393.83	100.00%	406.64	3,987.20

(2)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①截至 2013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格力	非关联方	2,556.80	1 年以内	55.30%
美的	非关联方	255.95	1 年以内	5.54%
威康特	非关联方	227.06	1 年以内	4.91%
胜威	非关联方	199.07	1 年以内	4.31%

芜湖市天华塑业有 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7.84	3 年以上	3.20%
合计		3,386.72		73.26%

截至 201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和关联方欠款情况。

②截至 2012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格力	非关联方	2,476.09	1 年以内	56.35%
胜威	非关联方	173.58	1 年以内	3.95%
美的	非关联方	154.75	1 年以内及 1-2 年	3.52%
芜湖市天华塑业 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7.84	3 年以上	3.36%
威康特	非关联方	138.31	1 年以内	3.15%
合计		3,090.57		70.33%

截至 201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和关联方欠款情况。

(3) 应收账款质押

2013 年 3 月 22 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CF763022130322 的《应收账款质押及监管协议》，约定自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日起，公司以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泛昌窗帘制品有限公司、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所有交易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对双方签订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下的借款作质押担保。

5、预付款项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原材料、设备的采购货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79.62 万元和 404.0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2% 和 2.05%。

(1) 预付款项账龄结构

公司预付款项账龄较短，坏账风险较低，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404.03	100.00%	479.62	100.00%
1至2年	-	-	-	-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404.03	100.00%	479.62	100.00%

(2) 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①截至2013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9.50	1年以内	66.70%
上海东华三星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80	1年以内	31.1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47	1年以内	0.86%
东莞市三合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	1年以内	0.64%
珠海金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	1年以内	0.25%
合计		402.37		99.59%

截至2013年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和关联方款项情况。

②截至2012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	--------------	----	----------------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04	1 年以内	31.07%
广州欧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95	1 年以内	26.05%
怡昌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6	1 年以内	15.21%
埃克森美孚	非关联方	67.78	1 年以内	14.13%
中央金库	非关联方	34.63	1 年以内	7.22%
合计		449.36		93.69%

截至 2012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和关联方款项情况。

6、其他应收款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和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0.91	69.49
坏账准备	-	-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100.91	69.49
占总资产的比重	0.51%	0.45%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主要为质量保证金、员工备用金等，性质特殊，不同于账龄信用风险，按照个别认定法确定不需要计提坏账准备。

（1）员工备用金用途及期末余额较大的原因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员工备用金余额分别为 9.32 万元和 10.91 万元，用途为设备维修检验、购买办公用品、差旅费等支出。根据公司的《员工借款管理办法》，员工应于公务处理完毕 1 个季度内，附相关凭证及正式发票到财务部办理报销，并将剩余款项全数归还。财务部每年年末催促员工将预借支的备用金及时报销或归还，但是为避免正在办理事项因归还备用金而中断，对于员工确需保留的备用金可以保留，因此，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出现员工备用金余额。

(2) 备用金的提取和报销流程

根据公司的《员工借款管理办法》，员工备用金的提取和报销流程如下：

①借款情形：由公司所属正式员工，符合下列情形者，均可向公司申请借支：

A、本人或家属有重大意外事故或重大伤病；B、公务需要；C、其他临时紧急需要。

②借款程序：A、凡因公务或私人因素欲向公司借款者，应先填具《借款单》，注明借款事由、归还日期，呈主管依权限签准；B、权责主管签准后，借款人持核准后之借款单，至财务部办理借款。

③审批权限：A、凡因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元者，部门主管及财务主管核准后方可借款；B、凡因借款金额在人民币 500 元以上者，除按上款规定外，须呈总经理核准后方可借款。

④借款额度：A、公务借款得视实际需要核定额度，依照一般财务支出规定办理；B、私人借支中，因家中遭受重大意外事故，本人或家属有重大伤病时，借款人得附相关证明文件，借款金额以两个月薪资为限；一般情况借款人可预支半个月薪资。

⑤借款报销或归还：A、公务借款应于公务处理完毕 1 个季度内，附相关凭证及正式发票到财务部办理报销，并将剩余款项全数归还。逾期未报销归还，并无正当理由者，可从该借款人薪资中扣缴；B、私人借款属于重大意事故或重大伤病者，应自借款次月份起，分十二个月自借款人薪资所得中平均扣缴摊还；属于一般情况者，自借款次月起，分三个月自借款人薪资所得中平均扣缴摊还。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或个人情况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或个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性质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80.00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	79.28%	质量保证金

公司职员	员工	3.40	1年以内	3.37%	备用金
社保费(个人)		3.11	1年以内	3.09%	代扣社保
公司职员	员工	3.08	1年以内	3.05%	备用金
公积金(个人)		2.99	1年以内	2.97%	代扣公积金
合计		92.59		91.75%	

截至2013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和关联方欠款情况。

截至2012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或个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性质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50.00	1年以内 /1-2年	71.95%	质量保证金
公司职员	员工	3.40	1年以内	4.89%	备用金
社保费(个人)		3.06	1年以内	4.40%	代扣社保
公积金(个人)		2.98	1年以内	4.29%	代扣公积金
公司职员	员工	2.44	1年以内	3.51%	备用金
合计		61.88		89.04%	

截至2012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和关联方欠款情况。

7、存货

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存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196.28	29.47%	1,145.90	33.97%
库存商品	629.46	15.51%	649.15	19.25%

发出商品	2,195.95	54.10%	1,570.58	46.56%
周转材料	5.26	0.13%	7.41	0.22%
在产品	31.99	0.79%	-	0.00%
合计	4,058.96	100.00%	3,373.04	100.00%

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3,373.04万元和4,058.96万元,主要为发出商品、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存货账面价值增加主要由于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公司销售分为客户领用销售和客户验收销售两种方式。在客户领用销售方式下,客户收到公司发来的商品后验收入仓,公司仍对该商品拥有所有权,与商品有关的风险报酬尚未转移。当客户在系统中列示已领用商品的品名、规格、数量等基本信息后,公司根据领用信息、与客户确定的价格确认收入的实现。在客户验收销售方式下,公司向客户提供商品,经客户验收并取得客户签收的送货单后,向客户开具销售发票同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公司此时根据收入确认明细勾稽发出商品明细,结转销售成本。2013年公司对格力和美的的销售收入规模增加,年末发出商品金额相应增加。

客户领用销售方式下,发出商品即为存放客户仓库的存货,客户验收销售方式下,发出商品即为在途存货。客户仓库存货金额及占比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仓库存货	1,966.39	89.55%	1,415.72	90.14%
其他	229.56	10.45%	154.86	9.86%
合计	2,195.95	100.00%	1,570.58	100.00%

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存货的不存在减值情况。

8、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工具	5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

(1) 2013年末, 各类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及减值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26.03	194.06	135.03	3,185.07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526.68	-	-	1,526.68
机器设备	967.67	178.53	22.58	1,123.62
运输工具	428.50	-	110.05	318.45
办公设备及其他	203.18	15.53	2.39	216.3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03.00	194.35	114.43	1,382.92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51.77	67.41	-	419.18
机器设备	533.97	45.17	4.01	575.14
运输工具	300.02	49.96	108.03	241.95
办公设备及其他	117.24	31.80	2.39	146.65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23.03	-	-	1,802.15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174.91	-	-	1,107.50
机器设备	433.70	-	-	548.48
运输工具	128.48	-	-	76.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85.94	-	-	69.66

2013 年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增加 194.06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在当年购入 4 台双螺杆挤出机、1 台紫外线老化机和 1 个增容高低压配电房等机器设备；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减少 135.03 万元，主要由于处置 1 台使用年限已达到折旧年限的宝马轿车。

(2) 2012 年末，各类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及减值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28.91	129.52	232.40	3,126.0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26.50	0.18	-	1,526.68
机器设备	1,051.66	92.66	176.66	967.67
运输工具	431.59	7.48	10.57	428.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19.16	29.20	45.18	203.1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95.91	216.61	209.53	1,303.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9.26	72.51	-	351.77
机器设备	628.09	61.12	155.23	533.97
运输工具	253.75	56.81	10.54	300.02
办公设备及其他	134.81	26.17	43.75	117.24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33.00	-	-	1,823.0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47.24	-	-	1,174.91
机器设备	423.57	-	-	433.70
运输工具	177.84	-	-	128.48
办公设备及其他	84.35	-	-	85.94

2012 年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增加 129.52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在当年购入

2 台双螺杆挤出机、增建除尘系统、购置部分实验设备和办公设备；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减少 232.40 万元，主要由于集中报废了一批使用年限已达到或者接近折旧年限的机器设备、1 辆汽车和部分打印机、电脑等办公设备。

(3)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不存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但存在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公司以广州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房地产权证号：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550013106 号、0550013105 号）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抵押借款。

(4)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总体成新率为 56.58%，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处于运行良好状态，不存在减值情况。

9、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详见“第二节之三、（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原值、摊销、减值及净值列示如下：

(1) 截至 2013 年末，无形资产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1.66	5.28	-	496.94
其中：土地使用权	474.42	-	-	474.42
其他	17.23	5.28	-	22.52
二、累计摊销合计	96.64	15.89	-	112.53
其中：土地使用权	87.74	9.49	-	97.23
其他	8.90	6.40	-	15.3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其他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5.01			384.41

其中：土地使用权	386.68			377.19
其他	8.33			7.22

(2) 截至 2012 年末，无形资产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0.55	11.11	-	491.66
其中：土地使用权	474.42	-	-	474.42
其他	6.12	11.11	-	17.23
二、累计摊销合计	83.73	12.92	-	96.64
其中：土地使用权	78.25	9.49	-	87.74
其他	5.47	3.43	-	8.9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其他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6.82			395.01
其中：土地使用权	396.17			386.68
其他	0.65			8.33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未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61.40	61.00
应付职工薪酬	64.64	40.41
合计	126.04	101.40

11、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以及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已按照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规定，足额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各项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目前公司资产的状况。

2013年末，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06.64	4.30	-	1.59	409.34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合计	406.64	4.30	-	1.59	409.34

2012年末，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76.71	55.72	-	25.80	406.64
存货跌价准备	-	16.46	-	16.46	-
合计	376.71	72.18	-	42.25	406.64

（五）主要负债情况

1、负债总额和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负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短期借款	3,410.11	51.07%	2,601.30	40.12%
应付票据	-	-	600.00	9.25%
应付账款	2,040.43	30.56%	2,620.67	40.42%

预收款项	12.49	0.19%	13.34	0.21%
应付职工薪酬	434.76	6.51%	269.37	4.15%
应交税费	516.10	7.73%	249.94	3.85%
应付利息	5.74	0.09%	10.97	0.17%
应付股利	39.23	0.59%	-	-
其他应付款	218.86	3.28%	118.35	1.83%
流动负债合计	6,677.73	100.00%	6,483.93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负债合计	6,677.73	100.00%	6,483.93	100.00%

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6,483.93万元和6,677.73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具体来看，2013年末负债总额同比增加2.99%，主要由于短期借款由上年末的2,601.30万元增加至3,410.11万元所致。

2、短期借款

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2,601.30万元和3,410.11万元，2013年末同比增加31.09%，主要由于2013年公司的关联方借款和票据贴现情况减少，转而更多的采用银行借款方式融资。

(1) 2013年末短期借款情况

2013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3,410.11万元均借自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和购买原材料。公司以位于广州市萝岗区云庆路7号和广州市萝岗区云庆路7号（二期）的自有房产为前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以自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日起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泛昌窗帘制品有限公司、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所有交易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对前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卢俊文出具保证函，为前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2013年末，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年利率	借款期限
C06LNEX132113007	448.70	6.30%	2013/7/30-2014/1/4
C06LNEX133013002	408.51	6.60%	2013/10/28-2014/4/25

C06LNEX133594002	397.41	6.30%	2013/12/25-2014/6/23
C06LNEX133035001	389.47	6.60%	2013/10/30-2014/4/25
C06LNEX133323004	371.55	7.04%	2013/11/28-2014/5/27
C06LNEX132411004	359.74	6.60%	2013/8/29-2014/2/24
C06LNEX133323005	314.72	7.04%	2013/11/28-2014/5/27
C06LNEX132681001	282.21	6.60%	2013/9/25-2014/3/24
C06LNEX133612007	209.08	6.30%	2013/12/27-2014/6/25
C06LNEX131991001	95.20	6.30%	2013/7/18-2014/1/4
C06LNEX133153004	93.40	6.60%	2013/11/11-2014/5/9
C06LNEX133103008	40.12	6.60%	2013/11/6-2014/4/29
合计	3,410.11		

2013 年末，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3,410.11 万元，期限约 6 个月。公司还款资金来源包括：①2013 年末，公司持有货币资金余额为 2,242.61 万元，可以直接用来偿还短期借款；②2013 年末，公司持有应收票据余额 6,391.35 万元，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可以贴现或者到期变现来偿还短期借款；③公司日常持续经营过程中亦会不断收到销售回款，可以直接用来偿还短期借款。因此，公司的还款资金来源充足，偿债风险较低。

(2) 2012 年末短期借款情况

2012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2,601.30 万元均借自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和购买原材料。公司以位于广州市萝岗区云庆路 7 号和广州市萝岗区云庆路 7 号（二期）的自有房产为前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卢俊文出具保证函，为前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2012 年末，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年利率	借款期限
C06LNEL121931002	275.52	6.70%	2012/7/11-2013/1/11
C06LNEL123042001	252.82	6.30%	2012/10/30-2013/4/26
C06LNEX122302001	231.34	6.30%	2012/8/17-2013/2/13
C06LNEL122262001	207.60	6.30%	2012/8/13-2013/2/8

C06LNEX121322001	137.27	6.30%	2012/8/9-2013/2/5
CO6LNEL123481002	136.43	5.40%	2012/12/13-2012/6/7
C06LNEL122051002	125.38	6.50%	2012/7/23-2013/1/23
C06LNEL123241001	123.70	6.45%	2012/11/19-2013/5/17
其他 38 份合同	1,111.23	4.135%-6.800%	2012/9/20-2013/6/9
合计	2,601.30		

3、应付票据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的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600.00 万元和 0 万元。2012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主要为公司将从客户收到的一笔大额银行承兑汇票在银行做抵押，分拆成多笔小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用来支付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款。

4、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购买原材料和设备的采购款，各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620.67 万元和 2,040.43 万元。公司应付账款账龄较短，应付账款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018.06	98.90%	2,617.66	99.88%
1 至 2 年	22.37	1.10%	3.02	0.12%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2,040.43	100.00%	2,620.67	100.00%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大情况

截至 2013 年末，应付账款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供应商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比
广州颜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02.82	14.84%
广州市黄埔天泰化轻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29.39	11.24%
潜江方圆钛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93.71	9.49%
广州胜威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63.13	7.99%
环绮化工(广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39.87	6.85%
合计			1,028.92	50.43%

截至 2013 年末，应付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2 年末，应付账款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供应商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比
潜江方圆钛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96.13	26.56%
广州市黄埔天泰化轻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28.85	12.55%
广州欧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52.56	5.82%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光明纸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43.23	5.47%
广州胜威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36.97	5.23%
合计			1,457.75	55.62%

截至 2012 年末，应付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269.37 万元和 434.76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4.15% 和 6.51%。2013 年末同比增加 61.40%，主要由于公司根据激励机制和当年绩效考核结果计提了较多的年终奖金，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将奖金发放。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详细情况如下：

2013 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9.37	1,196.05	1,034.49	430.94
职工福利费	-	139.15	139.15	-
社会保险费	-	128.01	128.01	-
住房公积金	-	28.21	28.21	-
辞退福利	-	0.63	0.63	-
其他	-	25.81	21.99	3.82
合计	269.37	1,517.86	1,352.47	434.76

2012 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82	977.91	763.36	269.37
职工福利费	-	73.01	73.01	-
社会保险费	-	127.34	127.34	-
住房公积金	-	23.75	23.75	-
辞退福利	-	-	-	-
其他	-	-	-	-
合计	54.82	1,202.01	987.46	269.37

报告期内，公司无拖欠员工工资的行为，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劳动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249.94 万元和 516.1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3.85%和 7.73%，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43.17	59.62

企业所得税	272.70	173.56
个人所得税	80.62	0.91
其他	19.61	15.85
合计	516.10	249.94

2013年末,公司的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余额分别为143.17万元和272.70万元,主要由于公司收入和利润规模较上年扩大,应交的增值税和所得税相应增加。

2013年末,公司的应交个人所得税为80.62万元,主要为已代扣尚未代缴的股东分红个人所得税,公司已于2014年1月将前述个人所得税缴纳。

7、其他应付款

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118.35万元和218.86万元,主要系应付中介机构费用、运杂费、水电费、责任保证金、员工报销费用等,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较低,分别为1.83%和3.28%。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215.23	98.34%	112.36	94.94%
1至2年	2.63	1.20%	-	-
2至3年	-	-	1.00	0.84%
3年以上	1.00	0.46%	4.99	4.22%
合计	218.86	100.00%	118.35	100.00%

(2)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①截至2013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欠款对象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比	账龄	性质
1	南京杰亚挤出装备	非关联方	29.79	13.61%	1年以内	设备款

	有限公司					
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23.20	10.60%	1年以内 \1-2年	中介服务 费
3	公司职员	员工	19.70	9.00%	1年以内	运输费等 报销款
4	鹰谭伟通物流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15.62	7.14%	1年以内	邮政费、运 杂费
5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	14.42	6.59%	1年以内	电费
合计			102.73	46.94%		

②截至2012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欠款对象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比	账龄	性质
1	公司职员	员工	20.03	16.92%	1年以内	五金配件 等报销款
2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	非关联方	15.00	12.67%	1年以内	中介服务 费
3	广州医学院	非关联方	10.00	8.45%	1年以内	研发合作 费
4	广东法制盛邦律师 事务所	非关联方	10.00	8.45%	1年以内	中介服务 费
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9.43	7.97%	1年以内	中介服务 费
合计			64.46	54.47%		

截止2013年末，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六）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股东权益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	4,800.00	4,800.00
资本公积	2,644.59	2,644.59
盈余公积	779.65	321.99
未分配利润	4,822.54	1,135.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46.78	8,902.18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13,046.78	8,902.18

2012年9月1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整体变更的基准日为2012年8月31日，以截至2013年8月31日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净资产74,445,860.84元为基准（信会师报字[2012]第415403号审计报告），将上述净资产中的48,000,000元折为股份公司股份48,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剩余净资产26,445,860.84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2]第45002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上述出资全部到位。

（七）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50	2,707.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9	-12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86	-2,634.1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68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8.34	-54.75

公司2012年和201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相对较好，经营净现金流

分别为 2,707.24 万元和 1,621.50 万元。公司销售收到应收票据较多，公司一般会根据付款需求和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决定将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转让、贴现或者持有到期。如果将票据背书转让，根据现金流量表编制规则，该部分销售和采购将不会产生现金流。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4,072.75 万元和 6,391.35 万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占比分别为 96.74%和 98.85%。如果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视为现金等价物，则公司的经营性净现金流量将会有较大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值，表现为现金净流出，主要是因为公司购买固定资产等投资活动。

公司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银行借款，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支付利息和股利。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之间的匹配关系

2012年和2013年，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	4,576.60	3,219.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0	72.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8.83	216.61
无形资产摊销	15.89	12.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48.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9	19.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5.26	267.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4	-3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5.92	-32.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0.85	-11.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2.68	-1,069.4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50	2,707.24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2年和201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当年净利润分别少512.69万元和2,955.10万元，主要由于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和存货的变动所致。

2012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当年净利润少512.69万元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年初计入其他应付款科目的关联方往来借款1,512.89万元于当年归还，使得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201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当年净利润少2,955.10万元，主要由于：一是2013年公司销售收入同比增加2,178.70万元，导致当年收到的应收票据增多，且多于背书转让或贴现的应收票据，导致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增加2,318.60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二是2013年公司对格力和美的的销售收入规模增加，年末发出商品金额相应增加，导致年末存货余额较年初增加685.92万元。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等项目与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的勾稽关系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的勾稽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43.44	14,165.46
=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收入扣除项目	21,334.21	19,155.51
+应收账款减少（期初-期末）	387.30	-1,273.58
+应收票据减少（期初-期末）	-2,318.60	1,056.60

+预收账款增加（期末-期初）	-0.85	-1.13
+当期收回前期核销的坏账损失	-	-
+本期非因销售而增加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	-
-本期实际核销坏账损失而减少的应收账款	17.00	9.67
-接受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而减少的应收账款	-	-
-接受以修改条件进行债务重组而减少的应收账款	-	-
-直接通过其他货币资金转出的应收票据金额	502.60	1,419.91
-因现金折扣，票据贴现或汇率调整计入财务费用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59.28	30.91
-应收票据支付购买固定资产款	115.88	-
-应收票据支付购买存货款	8,222.71	6,222.96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4,186.58	3,828.20
+特殊调整事项(记账多借多贷冲销数)	-127.72	-916.68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的勾稽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24.07	6,277.98
=当期销售成本	12,484.23	12,122.79
+存货增加（期末-期初）	685.92	32.49
+预付账款增加（期末-期初）	-75.58	-795.75
+应付账款减少（期初-期末）	580.25	328.13
+应付票据减少（期初-期末）	600.00	-467.02
+进入其他业务支出的存货	-	-
-本期列入制造费用中的待摊、预提费用、折旧、租金等	137.81	127.53
-本期列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的工资、福利费	698.15	574.89

+本期进入期间费用的存货	-	-
-本期因购货退回而收到的现金	-	-
-直接通过应付账款科目转出的应收票据金额	8,222.71	6,222.96
-直接通过其他应付款科目转出的应收票据金额	115.88	-
-用于工程的预付款（期末-期初）	-	-
-用于费用的预付款（期末-期初）	-	-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3,026.78	2,941.61
+特殊调整事项(记账多借多贷冲销数)	-402.97	-958.88

报告期内，公司与格力、美的、容声等主要客户之间的结算方式以银行承兑汇票为主。公司在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时只会形成“应收票据”余额，不形成现金流。在后期进行贴现或者到期变现所得资金才会形成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公司如果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转让，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只会导致“应收票据”余额减少，不形成现金流。2012年和2013年，公司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转让的金额分别为6,222.96万元和8,338.59万元。

3、报告期内“支付和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和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的情况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收入	1.64	3.09
往来款	23.68	23.77
补贴和资助费	1.84	-
其他	15.40	13.72
合计	42.56	40.59

2012年和2013年，上表中的利息收入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往来款为员工归还的备用金；补贴和资助费为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费用。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往来款	51.53	1,693.59
营业费用	1,826.74	1,011.66
其他	9.03	4.79
合计	1,887.30	2,710.04

2012年往来款主要为归还的关联方往来借款1,512.89万元，其中卢俊文1,044.57万元，辛海468.33万元；其余为员工借用的备用金；2013年往来款主要为员工借用的备用金。

2012年和2013年营业费用主要为需要支付资金的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2013年运输费、差旅费、环保费、汽车费等费用支出增加，导致营业费用上升。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2年和2013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均为0万元。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2年和2013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0万元和2.56万元，2013年该项目为公司向花旗银行借款时银行收取的开证费用。

4、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

2013年度投资支付的现金650万元、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650万元，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0.74万元。公司在2013年11、12月购买了部分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买入日期	卖出日期	年利率	天数	应计利息
理财产品	350.00	2013-11-26	2013-12-16	2.30%	20	0.44
理财产品	300.00	2013-12-11	2013-12-27	2.30%	16	0.30
合计						0.74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卢俊文和黎彬瑗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80.81%的股份，其中卢俊文持有公司 76.27%的股份，担任公司的董事长；黎彬瑗持有公司 4.54%的股份。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

除董事长卢俊文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辛海	副董事长
2	黎泽顺	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3	程信和	独立董事
4	胡建军	独立董事
5	郑权兵	监事会主席、生产部部长
6	邱洪浪	职工代表监事、生产组长
7	麦碧云	监事、营业部部长
8	刘鹏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9	王运平	副总经理、南京分公司总经理

10	彭良军	财务总监
11	王学石	前任财务总监（任期自 2013 年 4 月至 12 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表中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控制的企业。

3、公司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卢诗韵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持有公司 4.54% 的股份
2	卢雄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采购部部长，持有公司 1.95% 的股份
3	卢伟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持有公司 1.82% 的股份
4	卢珊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财务部部长，持有公司 1.82% 的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表中公司其他关联方无控制的企业。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2012 年和 2013 年，公司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期初，公司存在向关联方借用资金情况，金额合计 63,595,552.31 元，主要是报告期以前年度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而从关联方拆借资金。公司于 2012 年年初与相关方签订了借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利率
卢俊文	21,936,000.00	2012 年 1 月 1 日	2012 年 8 月 31 日	6%
卢俊文	1,890,000.00	2012 年 1 月 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6%
卢俊文	18,003,379.00	2012 年 1 月 1 日	无	6%
卢俊文	9,162,320.18	2012 年 1 月 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无息

辛海	7,439,550.00	2012年1月1日	2012年12月31日	6%
辛海	4,264,303.13	2012年1月1日	2012年12月31日	无息
辛海	900,000.00	2012年1月1日	无	6%
合计	63,595,552.31			

公司已于2012年年底之前全部归还上述借款本金63,595,552.31元，并按当年实际用款时间和约定的利率支付利息1,775,451.25元。

2013年2月5日，公司因临时资金周转需要而从控股股东卢俊文借款1,000,000.00元，于2013年2月16日归还，并按6%的年利率支付了借款利息1,833.33元。

（2）关联方担保

2013年3月22日，由卢俊文出具保证函，为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同日签订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项下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012年4月10日，由卢俊文出具保证函，为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同日签订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项下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3、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销售及关联采购，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应遵循如下的审批权限：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30万元以上，但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资产绝对值不足 5% 的关联交易，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公司为关联方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无论数额大小，均应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4) 虽然按照上述规定属于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但独立董事、监事会或董事会认为应该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或者董事会非关联董事少于 3 人的，由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2、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在整体变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做出了规定，针对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规定。同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进一步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

3、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方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或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4、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及公允性

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之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章程和相关制度规定的方式执行。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5、拟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卢俊文和黎彬瑗夫妇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二）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前身广州市波斯塑胶颜料有限公司以2012年8月31日为基准进行整体改制变更，委托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此次改制事项进行评估。2012年9月28日，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联

信（证）评报字[2012]第 A0294 号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拟实施股份制改制，需对该公司在基准日的股东所有者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其拟实施的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基准日：2012 年 8 月 31 日

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标的资产账面价值	标的资产评估价值	评估增减值情况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2,288.59	12,929.87	641.28	5.22%
非流动资产	2,327.19	3,712.76	1,385.57	59.54%
其中：固定资产	1,856.49	2,722.37	865.88	46.64%
无形资产	400.06	919.75	519.69	129.90%
资产总计	14,615.78	16,642.63	2,026.85	13.87%
负债总计	7,171.19	7,171.19	-	0.0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7,444.59	9,471.44	2,026.85	27.23%

八、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上一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3）提取任意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最近两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经 201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和 2013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所有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432.00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已将上述现金红利派发完毕。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挂牌后将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八十三条，在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报告期净利润为正，以及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客户结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格力的销售收入占当年总收入的比重较高，分别为 68.02% 和 64.22%。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对格力产生较大依赖，这对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和盈利带来潜在风险。在格力对本公司产品需求产生变动时，公司业绩将受到大幅影响。

公司与格力合作时间在 10 年以上，双方关系较为稳定。为摆脱对单一客户的过度依赖，公司正在采取措施加大与家电行业知名企业，如美的、容声的合作力度，并不断开发新产品和新应用领域客户，以降低对格力的依赖。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由于下游大客户定制化的产品需求特点，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工艺的改进是公司生产与发展的关键，作为掌握公司核心技术的员工在此方面发挥了较大的作用。但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和竞争的加剧，行业对技术人才尤其是核心技术人才的需求将增加，人力资源的竞争将加剧。如果公司在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落后于行业内其他公司，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人员不足甚至流失的风险。

（三）毛利率波动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近年来存在一定的价格波动。根据中国钛白粉网的统计数据，2013 年，受国内钛白粉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国内钛白粉价格呈现不断下降的趋势，如金红石型钛白粉从年初的每吨 1.70 万元至 1.80 万元下降到年底的每吨 1.30 万元至 1.40 万元，降幅达 20.00%左右。受此影响，2013 年公司钛白粉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下降 16.87%，产品成本下降，毛利率提高。未来随着供求关系改善，如果钛白粉价格回升，公司将面临产品成本上升的风险。

2、销售价格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大多数为定制化产品，对研发技术和服务水平要求高，因而公司产品价格也相对较高。但由于公司的下游主要客户规模较大，处于相对强势地位，如果下游客户要求降低产品价格，公司的议价能力相对较弱，销售价格和毛利率将面临下降风险。

公司与下游主要客户合作时间较长，客户关系基本比较稳定。公司与客户之间一般根据产品成本和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销售价格，与主要客户一般按年度确定各种型号产品价格。此外，公司在不断的进行研发投入，以更好地满足客户定制化、多型号、更新快的产品需求特点，增强客户粘性。

（四）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色母粒产品下游行业集中在家电等领域，近年来，家电行业受经济发展和政策利好因素推动发展较快。但随着新能效标准和补贴新政策的出台，以及受房地产及城市基础建设放缓的影响，家电企业的快速发展或将有所放缓，从而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五）行业竞争风险

国内色母粒行业企业众多，高端与低端市场竞争均较为激烈。2011 年纳入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统计范围的国内主要色母粒企业达 236 家，其中年产量 10000 吨以上的企业有 17 家，年产量 10000 吨以下的企业有 219 家。高端色母粒市场领域主要由规模较大、技术实力雄厚的企业占据。由于中国国内塑胶市场容量较大，发展前景良好，市场环境逐步成熟，不断吸引像科莱恩、普立万、卡博特等全球领先特种化工产品集团公司在中国投资，进一步加剧了高端色母粒市场的竞争风险。低端色母粒市场主要由规模较小的企业占据。除上述纳入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统计范围内的企业之外，色母粒行业还存在大量中小型作坊式企业，生产能力高度分散使得我国低端色母粒市场处于一个恶性价格竞争环境。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卢俊文和黎彬瑗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80.81% 的股份。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积极提高治理水平，在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及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公司外部监督得到加强。

（七）公司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和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

将更趋复杂。公司规模的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能否建立起完善的管理体系，保证公司安全有效的运营将至关重要。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不能进一步提高，管理体系不能适应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将对公司未来的经济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八）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844001311，有效期三年），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144000353，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公司在税务机关办理了税收优惠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享受期限到期后公司不能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从而不能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九）发出商品管理风险

由于格力、美的等下游大家电客户的采购策略和公司与之多年的合作习惯，公司对该部分客户采用客户领用销售模式。在该种模式下，公司的发出商品在租用的客户仓库存放，公司业务员对产品的保管及客户领用随时进行跟踪。对客户仓库存货每月进行抽盘，年中、年末进行全盘，盘点时业务员会同公司财务部人员、营业部人员，对存货实物进行清点，并与公司发出商品存货期末账面余额进行核对。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发出商品余额分别为 1,570.58 万元和 2,195.95 万元，主要为存放在格力、美的的发出商品。如果由于客户仓库保管不当或者其他原因（如不可抗力等）造成发出商品毁损、灭失，则可能会对公司带来一定的损失。

第五节 相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_____

卢俊文

辛海

黎泽顺

程信和

胡建军

全体监事：_____

郑权兵

邱洪浪

麦碧云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刘鹏

彭良军

王运平

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责任。

项目负责人：_____

唐 伟

项目组成员：_____

唐 伟

王 耀

王 铮

法定代表人：_____

谢永林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_____

周俊祥

杨远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 月 日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吕越瑾

经办律师：_____

张锡海

李静瑜

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_____

陈喜佟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_____

缪远峰

高雪飞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第六节 附件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附件包括：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和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